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上市編號：2005)

2024
年 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0
企業管治報告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董事局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83
綜合權益變動表	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86
財務報表附註	87
五年財務摘要	168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005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主席)
蘇學軍先生
孟國先生
周興揚先生
曲婉蓉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周國偉先生
姜廣策先生

公司秘書

周興揚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
49樓4902-03室

授權代表

孟國先生
周興揚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國偉先生(主席)
王亦兵先生
姜廣策先生

薪酬委員會

姜廣策先生(主席)
王亦兵先生
周國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亦兵先生(主席)
周國偉先生
姜廣策先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交通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
恒生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網址

<http://www.ssygroup.com.hk>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簡稱「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一、業績及派息

2024年，內外部經營環境依然嚴峻複雜，面對經濟復蘇乏力、貿易保護加劇、醫保政策收緊等多重因素的衝擊和影響，集團攻堅克難、綜合施策，以積極的心態和舉措面對困難和挑戰，以奔跑的姿態抓創新，著力在優化產銷結構、擴寬市場覆蓋面上靶向施力，努力促進優勢和重點製劑品種及大宗原料藥、藥包材經營擴圍提質增效，集團整體經營保持了穩定發展的態勢。

2024年全年實現銷售收入以人民幣計約52.66億元，同比減少9.6%；以港元計，全年銷售收入約57.73億港元，同比減少10.7%，同期毛利率50.4%，同比下降5.6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約10.61億港元，同比減少19.5%。

董事議決於2025年6月3日向於2025年5月2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息0.095港元／股，全年共派息0.175港元／股，同比增長2.9%。

主席報告

二、業務回顧

(一) 產品經營

2024年，醫藥市場呈現出多維度、深層次的變革，企業在產品經營上面臨更多挑戰和困難。為此，集團及時調整營銷策略，通過優化成本結構、擴大產品可及性、提高服務質量效能等積極舉措，努力應對持續變化的市場環境，「原料藥+製劑」一體化經營平穩向好。年內，集團持續深耕主導產品大輸液市場，並著力提升口服、水針等製劑的市場份額，不斷擴大高附加值製劑品種的銷售佔比，確保核心業務穩中求進，同時原料藥及藥包材業務通過「走出去」「請進來」等方式積極拓展商機、加快破局。

一年來，集團持續提升產品的市場可及性。2024年，集團克服不利因素影響，扎實做好新產品獲批與各地上市准入工作的有效銜接，不失時機參與國家集採接續和省際及地方等各類藥品招標活動。全年完成44個通用名56個品規的上市准入，其中，注射用尼可地爾等13個通用名14個品規已完成准入省份達30個以上，鹽酸羅哌卡因氯化鈉注射液等29個通用名35個品規准入省份達20個以上。同時，全年參與國家集採接續、省際及地方聯採、醫療機構等招標達上千次，尤其是在河南省牽頭的十九省（區、兵團）聯盟集採、京津冀「3+N」集中帶量採購、廣東聯盟阿哌沙班片等集中帶量採購、江蘇聯盟第4-5批國家集採接續採購等省際聯盟集採中表現突出、中標優勢明顯，進一步夯實了重點區域的市場基礎。此外，集團國家醫保目錄品種日益豐富，首仿獨家新產品司替戊醇乾混懸劑通過醫保談判成功入圍2024國家新版醫保目錄新增品種，新產品依托咪酯中／長鏈脂肪乳注射液同時入選。目前，集團有國家醫保目錄品種162個。

主席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一) 產品經營(續)

大輸液和安瓿水針產品業務保持穩定。2024年，集團輸液整體累計實現銷售量20.36億瓶(袋)，同比增長6.7%，銷售額37.35億港元，同比減少7.6%，主要原因是受政策性和市場性疊加因素影響，基礎輸液存量市場需求乏力、價格下滑，增長不及預期。儘管如此，2024年集團部分治療性輸液產品仍實現增長，其中，腹膜透析液銷量達855萬袋，同比增長81%；鹽酸莫西沙星氯化鈉注射液銷售量約1,798萬袋，同比增長約5%。年內，安瓿水針產品累計實現銷售量3.13億支，同比增長1.3%。其中，葡萄糖注射液銷售3,240萬支，同比增長128%；異丙托溴銨銷售1,214萬支，同比增長163%；多索茶鹼銷售3,168萬支，同比增長57%。

口服製劑業務板塊產銷規模進一步提升。集團積極採取調整市場佈局、強化專業化推廣等手段，加強與百強連鎖等醫藥商業合作，推動商業連鎖加快終端市場開發，非洛地平緩釋片、瑞舒伐他汀鈣片、阿奇霉素片、阿奇霉素分散片、鹽酸莫西沙星片等口服製劑產品實現較快增長。其中瑞舒伐他汀鈣片銷售19,119萬片，同比增長約194%；頭孢克洛乾混懸劑銷售9,237萬袋，同比增長約34%。2024年，口服製劑產品銷售收入達約5.02億港元，同比增長約4.9%。

原料藥板塊整體業務受國際市場和價格因素影響。2024年，原料藥實現銷售額約7.85億港元，同比減少11.7%，其中，咖啡因積極拓展國際市場業務，實現銷售穩中有升，咖啡因銷售量5,478噸，同比增長約44%；甲硝唑集團外銷售量163噸，同比減少43%；阿奇霉素集團外銷售量約295噸，同比基本持平。我們預期，原料藥業務有望明年築底企穩、景氣回升，實現恢復性增長。

主席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一) 產品經營(續)

藥包材產銷實現穩步提升。博生醫材注重產品技術更新，持續加大高端高質量、特殊應用場景及具有行業前瞻性的藥用包裝材料研發強度和市場推廣力度，增強主導產品與產業鏈的配套能力，積極深化與國內大型醫藥生產企業的合作夥伴關係，丁基膠塞、墊片、多層共擠膜等重點包材產品的市場滲透能力和覆蓋率得到有效提升。多層共擠生物膜實現批量供貨，開發的新產品預灌封注射器用丁基橡膠活塞、覆膜系列丁基橡膠塞、腹膜透析液專用膜、腹膜引流袋專用膜、非PVC輸液軟管等產品形成銷售，成為經營新亮點。2024年，博生醫材對集團外銷售1.88億港元，較2023年增加0.26億港元，增長16.4%。在保持國內市場增量的同時，積極開拓國外市場，儲液袋生物反應器膜產品出口實現「零」的突破，膠塞類產品出口量也實現增長。

外貿製劑出口持續穩定增長。年內，主要出口地區亞洲市場增幅明顯，銷售量同比增長約23%。2024年，實現出口輸液銷量約1.18億瓶(袋)，同比增長約11%，出口輸液銷售額約1.78億港元，同比增長約9%。新開發客戶28家，製劑產品出口全球超過100個國家和地區。年內，取得阿聯酋、哥斯達黎加、菲律賓、尼日利亞、烏拉圭等19個國家47個產品註冊證。截至目前，累計在近百個國家取得435個產品註冊證，先後通過菲律賓、巴基斯坦、秘魯、馬達加斯加、肯尼亞、喀麥隆等10餘個國家的官方審計。

主席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二) 新產品研發

一年來，集團持續加大特色仿製藥、短缺用藥、罕見病用藥、創新藥及原料藥等新產品開發，申報和獲批數量保持行業領先水平。年內，集團蟬聯榮獲「中國醫藥研發產品線最佳工業企業」「省企業技術創新獎」等稱號，碳酸氫鈉注射液等三個產品被認定為國家首批專利密集型產品。在拳頭產品輸液製劑生產過程中探索建立起的「基於參數放行的‘21235’風險管控模式應用」成功入選工信部工業和信息化質量提升與品牌建設典型案例。

新產品研發成效顯著。集團著眼市場需求，著力在抗病毒、抗菌、神經系統、心血管、消化、麻醉鎮痛及抗腫瘤等產品領域謀篇佈局。年內，取得各類生產批件112個、臨床批件7個，其中生產批件製劑81個，原料藥24個。其中，前3家品規22個，特別是抗感染藥物利奈唑胺乾混懸劑、治療帕金森藥物卡左雙多巴緩釋片、恩他卡朋雙多巴片(II)，治療梅尼埃綜合症和眩暈症的甲磺酸倍他司汀片，均為國內首仿。止痛藥物鹽酸奈福泮注射液為國內首家一致性過評。碳酸氫鈉注射液50ml、頭孢呋辛酯乾混懸劑0.25g、馬來酸氯苯那敏注射液2ml、氯化鉀注射液20ml，均為國內首家規格過評。

主席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二) 新產品研發(續)

年內，申報各類產品報批項目131個，其中液體和固體制劑新品種76個，原料藥27個。前3家申報有19個品規，特別是治療高血壓藥物烏拉地爾緩釋膠囊和鹽酸尼卡地平氯化鈉注射液、營養和電解質類藥物脂溶性維生素注射液和氯化鉀氯化鈉注射液、治療呼吸衰竭藥物鹽酸多沙普侖注射液、手術沖洗用藥物乳酸鈉林格沖洗液均為首家申報。產品開發管線的不斷豐富，有力推動集團提質增效、產業升級。

創新藥物研究取得積極進展。自主研發的I類新藥SYN045已獲得臨床試驗批件，目前正在進行I期臨床試驗。化藥1類抗肝臟纖維化創新藥物ADN-9完成臨床前研究，力爭2025年申報臨床試驗申請。

複雜製劑藥物開發取得階段性成效。在固體制劑方面，搭建起緩釋及滲透泵技術平台，佈局開發了一批技術難度大、產業化門檻較高的製劑項目，卡左雙多巴緩釋片、恩他卡朋雙多巴片(II)、比索洛爾氨氯地平片陸續批產，甲磺酸多沙唑嗪緩釋片、酒石酸托特羅定緩釋膠囊、達格列淨二甲雙胍緩釋片(I)、烏拉地爾緩釋膠囊等品種陸續申報註冊；在液體制劑方面，構建起治療型乳劑技術平台、脂質體技術平台，丙泊酚中／長鏈脂肪乳注射液、依托咪酯中／長鏈脂肪乳注射液已批產。脂溶性維生素注射液、水溶性黃體酮注射液已提交註冊申請，目前正在審評中；鹽酸多柔比星脂質體注射液完成項目中試研究，計劃開展人體生物等效性試驗。同時，正在開發多個脂質體項目，涉及抗腫瘤、精神疾病等領域，後續佈局開展緩釋微球、微晶、長釋注射劑等多個複雜製劑項目的研究，集團在複雜製劑領域中的技術影響力逐步顯現。

仿製藥一致性評價成果豐碩。2024年，鹽酸奈福泮注射液在業內率先通過一致性評價，馬來酸氯苯那敏注射液(1ml)、複方電解質注射液為第二家通過一致性評價。截至目前，集團累計通過一致性評價或視同通過一致性評價的產品已達117個品種156個品規，日益豐富的過評產品矩陣為優化產品結構、開拓多元化市場、提升產品可及性創造了有利條件。

主席報告

二、 業務回顧(續)

(二) 新產品研發(續)

知識產權保護工作成效顯著。2024年，集團申請專利88項，授權專利51項。目前，累計申請專利552項，授權340項。目前，集團擁有有效專利315件，其中發明專利155件。

(三) 項目基礎建設發展

一年來，集團統籌推進塑料瓶注射劑生產線、即配型雙室袋大容量注射劑生產線、激素類無菌製劑生產線等產業化基礎性建設項目，及醫藥集成與創新發展示範項目、高端原料藥建設項目等新建和續建項目的建設進度。除醫藥集成與創新發展示範項目按計劃有序推進外，其它項目全部完成。其中，塑料瓶注射劑生產線建設項目已於2024年11月通過GMP符合性檢查，正式投產。

三、 發展展望

當前外部環境變化帶來的不利影響加深，國內外醫藥行業仍面臨不少困難和挑戰，需求不足、價格低迷、成本上升、貿易保護、內卷加劇等種種風險挑戰仍然較多。面對醫藥產業的新形勢、新變化，集團將正視困難、堅定信心，守正創新，統籌抓好做優增量和盤活存量，全面提高資源配置效率，統籌抓好新舊動能轉換，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不斷推動創新鏈、供給鏈和價值鏈的深度融合，暢通國內國際雙循環，實現穩預期、穩增長目標。

1. 建立和完善更加適應當前政策和市場形勢要求的經營體制機制。以市場、質量和成本控制為核心，積極謀劃和搭建繼承傳統優勢業務形態下的創新合規業務模式，不斷優化組織架構和管理機制，拓寬業務範圍、強化業務能力，積極防範化解內卷式等市場風險和外部衝擊，從營銷端拉動研發、生產效能提升，進一步降低成本，穩定預期、激發活力，不斷提升集團的經營質量。

三、 發展展望(續)

2. 在製劑經營上，以提質增效為核心，堅持傳統優勢產品和新產品市場開發並重，進一步推動產銷結構優化升級，努力將創新優勢轉化為市場優勢和發展優勢。聚焦製劑經營中的難點、堵點和卡點問題，建立和推行差異化考核機制，任務量化到人、責任落實到人，在進一步擴大等級醫院基礎輸液市場份額的同時，終端延伸下移，加大對基層社區醫療機構的開發力度，著力穩存量、擴增量、提質量，確保輸液產銷實現持續性增長。2025年預計輸液產品銷售量目標21.5億瓶(袋)，較2024年增長約6%。同時，建強符合自身發展和市場要求的臨床業務隊伍，運用專業化合規營銷策略，集中力量開展阿奇霉素片、阿奇霉素乾混懸劑、匹伐他汀鈣片、瑞舒他汀鈣片、奧硝唑片、依帕司他片、巰沙坦氨氯地平片(I)、非洛地平緩釋片等產品的市場開發，同時優化營銷渠道，加快鹽酸魯拉西酮片、鹽酸西那卡塞片、己酮可可碱緩釋片、硫辛酸注射液、鹽酸羅哌卡因氯化鈉注射液、複合磷酸氫鉀注射液、注射用氯諾西康、鹽酸去氧腎上腺素注射液、鹽酸異丙腎上腺素注射液、血液濾過置換基礎液等新產品的市場佈局，深挖口服、安瓿水針、凍乾粉針等新產品的市場潛力，促進非輸液類產品銷售額佔比不斷擴大。以國際認證為依托，促進集團製劑出口業務量價齊升、揚帆出海。強化合規經營，落實客戶資信管控，加大應收賬款清收回籠力度，最大限度規避經營風險。
3. 在原料藥經營上，集團將不斷完善廣祥製藥、國龍製藥的產品結構，加快高附加值特色新產品落地轉化，以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融合發展，不斷賦能原料藥發展的韌性和活力。突出抓好咖啡因等大宗原料藥出口，在穩定美洲、歐洲、南亞及東南亞等地區客戶群的同時，積極籌劃歐洲及美洲營銷分支機構，進一步拓寬咖啡因等核心產品的營銷渠道，努力延伸服務觸角，力爭2025年同比20%的收入增速。同時，集團將強化國內客戶的開發力度，拓寬與下游製劑企業關聯評審機制，多渠道開拓特色原料藥市場。

主席報告

三、 發展展望(續)

4. 持續推動企業創新。集團將堅定不移走「仿創結合」之路，緊密結合「原料藥+製劑」一體化發展，著力加快改良型創新藥物、特色仿製藥、高端複雜製劑和特色高端原料藥、藥包材產品管線的開發與佈局，不斷挖掘優質可研項目、提升研發能級，充分借助產學研用創新機制和「AI+」等技術手段，推動創新成果加速上市，實現創新生態持續優化，打造研發報批和申報效率的新優勢。2025年力爭取得98個各類國家批件，包括液體製劑33個，固體製劑產品26個，原料藥19個，補充申請20個(含一致性評價)，讓創新成果不斷賦能企業邁上價值鏈中高端。
5. 系統推進新建和在建項目建設進度。繼續推進在建的醫藥集成和創新發展示范項目、新建新藥制劑口服液生產線和頭孢類粉針制劑生產線。立足集團產業發展和規模化提升，以創新成果產業化為落腳點，圍繞研發創新節點，著眼成果轉化與數字化轉型有機結合，力促項目早竣工、早投產、早達效，不斷為企業可持續發展蓄勢聚能。

集團將結合自身優勢，積極尋找醫藥行業的併購和投資機會，以期補鏈、強鏈，打造新的增長極及強化集團的產品市場和資本市場地位，增厚投資回報率。儘管前路充滿艱辛，但我們要看到成績和光明，提高戰勝困難的勇氣。新的一年，集團將團結一心，錨定新目標、自我加壓，向創新要出路、向轉型要空間，變中求新、破局前行，迎難而上，堅定信心，努力將2025年重點任務目標落地落實。我們堅信，憑著集團多年來在行業積澱的規模、質量、管理、品牌優勢和不斷激發的創新動能，一定會以更為穩固的發展成績為廣大投資者帶來滿意回報。

借此機會，向支持本集團發展的廣大投資者和集團全體員工表示衷心感謝！

主席
曲繼廣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廣泛類別藥物產品，包括向醫院及分銷商銷售的主要為靜脈輸液及安瓿注射液的成藥、原料藥及醫用材料。本集團的製造廠房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及江蘇省，並主要向中國客戶進行銷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財務表現之回顧分別載於主席報告內「業務回顧」一節與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財務表現回顧」一節。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於主席報告內「發展展望」一節討論。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作為一間於中國的醫藥企業，本集團面臨若干影響其業務營運及表現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其中部分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為醫藥行業的固有風險，如中國政府對中國醫藥企業及醫藥產品的政策。

本集團成藥的銷售及利潤受到我們產品於中國的國家組織藥品集中採購(「國家集採」)及其他形式藥品招標的中選結果及中標價格所影響。為應對該風險，本集團已設立專責團隊負責該等藥品招標，包括國家集採。本集團亦已取得更多已通過或被視為通過一致性評價的產品註冊批准，從而有資格參加包括國家集採在內的藥品招標。目前，本集團的整體收入只有小部分來自通過國家集採進行銷售。另一方面，本集團近年致力於產品多元化，在原料藥及醫用材料推出新產品。本集團將繼續留意有關狀況的變動並作出及時回應。

除上述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外，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已由本公司評估並載於主席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8。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參考行業慣例定期檢討。除社會保險及內部培訓計劃外，可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僱員發放其他形式的薪酬(如酌情花紅、購股權及授出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與持份者的關係(續)

本集團亦明白與其供應商、客戶及中國的集中採購機構(「集採機構」)維持良好關係，對達致短期及長期目標十分重要。本集團持續與其供應商合作，以提高原材料的質素及以向其客戶付運高質素產品為目標。本集團意識到中國有關藥品定價實際做法的市場環境變化及其對藥品供應行業持份者的影響。自二零二四年上半年起，於國家集採中標的一份鹽酸溴己新注射液投標中，本集團一直在與相關的集採機構就中標價格調整進行協商並已向彼等退款約7,700萬港元，隨後收到一些省級集採機構的通知將該招標的信用評級列為嚴重失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的公佈)，以及一間國家集採機構發佈公示將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列入「違規名單」並暫停該附屬公司參與國家集採的資格為期六個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佈)。其後，數名客戶對石家莊四藥及其位於中國安徽的一家子公司提出法律訴訟(「該案件」)，索賠總額約為人民幣3,350萬元(「該索賠金額」)。於本報告日期，該案件尚未在中國法院開庭審理。為審慎起見，該索賠金額已全數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本公司認為該等事件及該索賠金額迄今為止對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合規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根據既定的反貪污政策對其營運的實際做法進行監督和控制，以確保本集團的營運將遵循公平和誠信的原則。本公司將繼續關注中國市場環境變化的進一步發展，並將採取積極措施應對市場環境變化可能帶來的任何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上文披露外，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客戶及／或集採機構之間概無重大及重要糾紛。有關本集團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關係之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章節。

遵守法例及規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上文「與持份者的關係」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未有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而又對其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作為一家醫藥企業，深明環境可持續發展及綠色製造之重要性，致力為社會和環境帶來積極影響。投資者與持份者愈來愈關注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的權益。除達致業務目標之外，本集團認識到有責任以更負責及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將ESG考慮因素融入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關章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收購友誼化工所產生之商譽減值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商譽減值檢討每年進行一次，或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存在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注意到滄州臨港友誼化工有限公司(「友誼化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收購的100%控股附屬公司)主要產品甲胺的市場價格下跌，因此對原料藥現金產生單位(即友誼化工)包括商譽的賬面值進行評估，並與其基於使用價值計算的可回收金額進行比較。基於評估結果，管理層認為對收購友誼化工所產生之商譽進行約1,060萬港元全額減值屬適當。商譽減值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狀況，而且管理層相信友誼化工的原料藥業務仍會對本集團作出正面貢獻。

財務表現回顧

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增加／ (減少)
	收益 千港元	收益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收益百分比 %	%
靜脈輸液及其他	5,585,094	96.7	6,301,380	97.5	(11.4)
(其中：	2,763,135	47.8	2,975,403	46.0	(7.1)
非PVC軟袋及					
直立式軟袋輸液					
聚丙烯塑瓶輸液	792,329	13.7	827,264	12.8	(4.2)
玻璃瓶輸液	179,225	3.1	238,076	3.7	(24.7)
安瓿注射液	500,950	8.7	826,103	12.8	(39.4)
原料藥	784,583	13.6	888,867	13.8	(11.7)
口服製劑	501,695	8.7	478,195	7.4	4.9
其他)	63,177	1.1	67,472	1.0	(6.4)
醫用材料	188,157	3.3	161,629	2.5	16.4
總計	5,773,251	100	6,463,009	100	(1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續)

收益(續)

本集團的靜脈輸液及安瓿注射液產品主要是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石家莊四藥製造及銷售。靜脈輸液產品有不同包裝形式，包括非PVC軟袋、直立式軟袋、聚丙烯塑瓶及玻璃瓶，而安瓿注射液產品則主要為聚丙烯塑裝及玻璃小水針。本集團之原料藥產品主要由河北國龍製藥有限公司(「河北國龍」)、河北廣祥製藥有限公司(「河北廣祥」)及滄州臨港友誼化工有限公司(「友誼化工」)(全部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生產及銷售。本集團之醫用材料主要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銷售主要於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換算為港元(「港元」)時平均較去年貶值約1.2%。按港元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下降至5,773,2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463,009,000港元)，同比下降10.7%，主要由於非PVC軟袋輸液及安瓿注射液的收益下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靜脈輸液(「靜脈輸液」)的整體銷量增長6.7%，但由於藥品招標和產品組合的變化，平均售價有所下降。因此，靜脈注射的收益為3,734,68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40,743,000港元)，按年減少7.6%。其中，非PVC軟袋輸液的收益為1,751,834,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收益46.9%，因量價齊跌而較去年減少16.4%。另一方面，直立式軟袋輸液的收益為1,011,301,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收益27.1%，因新增生產線而較去年增加14.8%；PP塑瓶輸液的收益為792,329,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收益21.2%，較去年減少4.2%；玻璃瓶輸液的收益為179,225,000港元，佔靜脈輸液的收益4.8%，因銷量顯著下跌而較去年減少24.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安瓿注射液的收益為500,9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26,103,000港元)。儘管安瓿產品的銷量整體增加，但收入較去年下降39.4%，此乃由於安瓿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以及鹽酸溴己新注射液不再通過國家集中採購進行銷售(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中「與持份者關係」一節)而大幅減少。原料藥的收入為784,5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88,867,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1.7%，此乃由於市場價格尚未完全從去年的下跌中恢復。另一方面，口服製劑的收入為501,69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78,195,000港元)，較去年增長4.9%，主要由頭孢地尼膠囊、瑞舒伐他汀鈣片、頭孢克洛及阿奇霉素乾混懸劑及其他口服製劑新產品的增長所貢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用材料產品的收益佔188,15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1,629,000港元)對本集團的貢獻，較去年增加16.4%，這是由於醫用材料市場的復甦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生產優質靜脈輸液產品，例如治療性輸液。本集團亦將繼續推出安瓿注射液、原料藥、口服製劑及醫用材料等新產品，以推動收益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續)

銷售成本

本集團一直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如生產工藝優化、設備改造及節約能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因整體銷量增長由去年的2,843,370,000港元輕微增加0.8%至2,864,98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其他成本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60.7%、14.2%及25.1%，而於二零二三年的比較百分比則分別為59.7%、13.8%及26.5%。

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毛利2,908,2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619,639,000港元)。與去年相比，本年度的成藥通過集中採購銷售的收入比例較大而且存量靜脈輸液及安甌注射液產品的平均售價有所下降，但同時也促成了銷售及分銷成本的降低。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56.0%下降5.6個百分點至50.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增至160,9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8,762,000港元)，主要為政府補助。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143,4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32,591,000港元)，主要包括廣告、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約650,1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17,254,000港元)、運輸成本約297,7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8,154,000港元)，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薪金開支約106,5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3,963,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大幅減少25.4%。本集團持續優化銷售渠道的效率，並通過集中採購進行銷售的成藥比例增加，導致廣告、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較去年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299,2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8,321,000港元)，主要包括行政員工的薪金開支約147,2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2,424,000港元)、折舊及攤銷(研發除外)費用約62,1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4,867,000港元)，以及公用事業費用約20,7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972,000港元)。

儘管本集整體團業務擴張，由於折舊及攤銷費用較低，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去年輕微下降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續)

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研發」)成本約為265,96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9,748,000港元)，其包括研發員工的薪金開支約113,74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8,080,000港元)、折舊及攤銷開支約33,89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5,593,000港元)，以及直接費用化的其他成本(如原材料及消耗品)約118,3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6,07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較去年減少8.2%，此乃由於節省在原材料、消耗品及其他直接研發活動費用方面的成本。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為1,343,500,000港元，較去年的1,638,901,000港元下降18.0%，以及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率(界定為經營溢利除以總收益)，主要由於毛利率較去年下降而下降至23.3%，相比去年的25.4%有所下降。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淨額(主要為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減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輕微增加2.8%至88,3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5,942,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認為，石家莊四藥、江蘇博生、河北廣祥、河北國龍及友誼化工已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度可在中國按15%的減免企業所得稅納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下降19.0%至205,99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54,281,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下降。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19.5%至1,061,1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18,616,000港元)，純利率(定義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總收益)由去年的20.4%下降至今年的18.4%。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宣派，並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派發(二零二三年：每股0.07港元)。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95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0.10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0.175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0.17港元)。派付末期股息須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所需，於預計經營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資金需求時，則會不時尋求外部融資（包括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至1,257,7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5,208,000港元），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增加至3,635,9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8,141,000港元），包括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借款分別為2,435,4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8,141,000港元）及1,200,4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0,000,000港元）。由於中國的資金成本較低，以人民幣計值的在岸銀行借款增加被認為對本集團有利。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須於五年內償還，大部分以浮動利率計息。有關還款、抵押及履行契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1。

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淨負債，即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資本總額減非控股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8%，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2%，主要由於本集團淨債務增加。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3進一步改善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作出撥備的尚未履行資本承擔總額為561,8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1,843,000港元）。

整體而言，考慮到本集團的營運需要及資本承擔，本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流動性狀態、充足的營運資金水平及低風險的資本架構。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6,100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600名僱員），大部分位於中國。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外，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行業慣例而定，並由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除社會保險及內部培訓計劃外，可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合資格僱員發放其他形式的薪酬（如酌情花紅、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局報告的有關章節。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的首要目的為提供可吸引、挽留和激勵高質素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使本公司得以成功營運而又無需支付過多之酬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及提出建議以供董事局批准。此外，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及股份。薪酬待遇乃參考董事局的企業宗旨及目標、當前市場慣例、個別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及職責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作出檢討。為非執行董事制定薪酬的目的為確保彼等就其為本公司付出的努力及時間取得充分但不過高的報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總薪酬成本約為774,8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17,03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8.1%，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84,1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55,000港元)已抵押作信用證融資及本集團發行的銀行承兌票據，而銀行存款19,0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則為受限制現金。有關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9。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均未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47,229,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作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並以人民幣計值。除因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之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港元而產生的外匯換算風險外，本集團預期匯率波動不會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對沖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正密切監察金融市場及將於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措施。

於以下日期，港元兌換為人民幣(以港元計)的匯率如下：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0.89327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9062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92604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70歲，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兼行政總裁。曲先生負責本集團策劃、業務發展及整體管理。曲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領導管理層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曲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石家莊第一製藥廠（「第一製藥」）為副廠長，其後曾出任石家莊製藥集團的董事兼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曲先生出任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東投資醫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新東」）的主席、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華藥業有限公司（「中華藥業」）的主席以及石門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石門藥業」）的主席。曲先生曾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曾於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曲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取得財務研究生學位。彼亦獲中國人事部認可為經濟師。曲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現於中國化學製藥協會、河北省企業聯合會及河北省醫藥行業協會出任要職。

蘇學軍先生，57歲，執行董事。蘇先生現任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的董事局主席。蘇先生致力於藥品市場開發、運營與管理，在市場行銷和藥品相關產業政策方面具備豐富的瞭解及經驗。蘇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第一製藥為廠長助理。其後曾出任石家莊製藥集團製劑銷售附屬公司副總經理、石家莊四藥副總經理及石家莊四藥總經理。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蘇先生任石家莊四藥及新東之執行董事。蘇先生畢業於河北師範大學，主修生物學，獲學士學位。

孟國先生，51歲，執行董事。孟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東、石家莊四藥及河北國龍製藥有限公司董事，以及石家莊四藥主管財務及信息化工作的執行總裁。於二零零一年加入石家莊四藥後，孟先生曾就任石家莊四藥財務處副處長及經理，於企業財務、稅務及信息科技管理擁有超過20年經驗。孟先生持續參與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工作。孟先生擁有蘭州大學數學系計算數學本科及北京工業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彼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級會計師。

周興揚先生，46歲，執行董事。周先生現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周先生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香港上市公司財務部任職，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周先生持續參與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工作。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曲婉蓉女士，41歲，執行董事。曲女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共關係及企業傳訊事務。曲女士畢業於新西蘭梅西大學（Massey University of New Zealand），持有商業研究學士學位。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普華永道中國的審計員。曲女士於財務審計、公共關係及企業傳訊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曲繼廣先生的女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目前擔任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科倫」）新都基地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三年起擔任此職務。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昆明南疆製藥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四川科倫的車間主任，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國家醫藥管理局四川抗菌素研究所的技術員。劉先生畢業於成都中醫藥大學，持有理學士學位，並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級工程師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瀋陽藥科大學藥學專業。王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加入河北省藥物研究所，先後任藥理研究室、製劑研究室、藥廠及科研管理部主任。王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河北省醫藥管理局綜合經濟處任副主任科員，後相繼晉升為主任科員及副處長。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任河北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註冊處及藥品安全監管處處長。王先生擁有逾30年醫藥研究、生產及行業管理經驗，熟悉醫藥法律法規及藥品監管程序，熟知藥品研究、生產、流通及使用的全程管理，瞭解及掌握國內及省內醫藥行業的整體發展狀況及走向。

周國偉先生，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期間出任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的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出任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的執行董事，該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周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擔任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起取消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曾於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並於該所累積了寶貴的核數經驗。周先生在會計、財務管理及企業財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周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由香港大學頒授的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周先生現時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彼亦為特許稅務師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

姜廣策先生，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先生於醫療和投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現任西藏德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德傳」）董事長。姜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取得中山大學化學學院的博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完成華南理工大學生物工程學院有關生物製藥的博士後研究。姜先生曾就任廣州百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凱基證券醫藥分析師及元大證券大中華區醫藥行業首席分析師。姜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擔任上海榮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579）的獨立董事。從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姜先生一直擔任西藏德傳董事長。

企業管治報告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局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增長，以及保障及締造最高股東利益而言至關重要。董事局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持份者期望及符合最新監管規定，並履行其實現高水準企業管治的承諾。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曲繼廣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局主席，其主要職責為向董事局提供領導及令董事局高效運作。考慮到董事局當前組成及曲繼廣先生對本公司經營情況及醫藥行業的深厚知識，曲繼廣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負責領導管理層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董事局認為，由曲繼廣先生兼任兩職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此舉有助更高效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由於重大決策均經董事局成員商討後方才作出，故本公司認為，現已具備充足的權力與授權平衡。

董事局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局由五名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主席)、蘇學軍先生、孟國先生、周興揚先生及曲婉蓉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劉文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周國偉先生及姜廣策先生(「董事」)組成。

董事局負責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並監控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方向及表現。本集團的所有政策事宜、重大交易或有利益衝突的交易，均保留予董事局作決定。董事局負責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董事局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以及有效管治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評估及管理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以及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局委任曲繼廣先生為主席，其主要職責為向董事局提供領導及令董事局高效運作。主席其他職責包括審批董事局會議議程，確保所有董事就董事局會議上所提出問題獲得恰當簡報及及時獲得充足、準確及完整的資料，確保良好企業管治及有效股東溝通常規及程序，鼓勵全體董事積極全身心投入董事局事務，以及推行公開透明文化以便非執行董事作出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續)

董事局已向本集團管理層授予管理日常運作的責任。董事局對有關管理層權力給予清晰指引，尤其是涉及管理層在何種情況下須作出匯報，及於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須事先取得董事局批准等方面。如上文「企業管治常規」一節所闡釋，董事局主席曲繼廣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負責領導管理層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

此外，董事局亦已向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董事局委員會」)授予多項責任。有關董事局委員會之進一步詳情(其中包括其職責及職能)載於本報告較後部分。本公司定期檢討該等授權安排對於本公司需求而言是否合適。

本公司認為董事具備全面且就本公司業務需要而言屬適當的技能及經驗，並已投入充足時間及向本公司作出合乎其職責的貢獻。董事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本公司擁有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周國偉先生為註冊會計師。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概無可能影響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變動。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局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及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續)

董事局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舉行了四次董事局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的出席率載於下表。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局委員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均出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姓名	董事任期內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局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主席)	4/4	1/1
蘇學軍先生	4/4	1/1
孟國先生	4/4	1/1
周興揚先生	4/4	1/1
曲婉蓉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2/2	0/0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4/4	1/1
周國偉先生	4/4	1/1
姜廣策先生	4/4	1/1

年內，董事局主席曲繼廣先生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本公司確保全體董事以有意義及高效的方式參與董事局程序。全體董事將於常規董事局會議前至少14日接獲通知。對於所有其他董事局會議及委員會會議，通常會給予合理通知。議程及隨附董事局文件以及相關資料通常於會議擬定日期前合理時間內發送至全體董事，令其能夠作出知情決策及履行其職責。全體董事均有機會聯絡公司秘書以提出事宜供納入常規董事局會議議程內，亦可於有需要時個別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獨立接觸。

本公司董事局會議及董事局委員會(即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存置，而任何董事可於合理時間及發出合理通知後查閱該等記錄。該等記錄均已對董事局所考慮的事宜及達致的決定作充分詳細的記錄。該等記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已於舉行董事局會議後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董事，以分別供其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局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已制定程序，以使董事在接獲合理要求後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續)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於將由董事局考慮的事宜中有利益衝突，而董事局認為有關事宜屬重大，則有關事宜將於實體董事局會議上(而非以書面決議案)進行討論。於該交易中並無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須出席有關董事局會議。

董事的提名、委任及重選政策

委任及重選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此外，本公司已制定提名政策，其目標為設立委任及重選董事的主要甄選標準、原則及程序。提名委員會於評估提名候選人適合與否時所參考的因素包括誠信信譽、技術及知識、於醫藥行業的經驗、可投入的時間及董事局成員的年齡、文化、種族及性別多元化。擬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須達到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標準。如適用，候選人之學歷、資歷及經驗亦將予全盤評估，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該等標準僅供參考，並不具有窮盡性或決定性，董事局於甄選董事局候選人時須慮及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監督提名政策的實施並不時檢討提名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效果。

就提名程序而言，公司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局成員所提名之候選人(若有)，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推薦未獲董事局成員提名之候選人。於提名委員會向董事局作出其推薦建議後，董事局有權審批候選人的提名及董事的委任。候選人之詳情，包括姓名、簡要履歷(包括資歷及相關經驗)、獨立性、建議薪酬及任何其他資料應提供予提名委員會、董事局及／或股東大會的股東參考。至於股東提名任何建議人士以選舉為董事，股東應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提議該人士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請參閱本報告「股東的權利」一節所載之有關程序。

視乎下段所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輪值退任規定，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同，而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特定任期(通常為三年)的服務合同並可在各董事及本公司同意下延長任期。董事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董事的服務合同或正式委任函。

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須輪席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此外，獲委任為董事局新增成員的董事均須於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培訓

全體董事均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每年向全體董事提供資料及董事培訓研討會，內容有關企業管治、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相關的最近發展更新。董事亦有機會參與其他研討會、會議或簡報會，及於本集團經營基地進行實地考察。對於新任董事，會安排全面的入職培訓及後續持續專業發展，以確保彼等恰當了解本集團業務及彼等職責。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體現任董事均已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提交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的記錄，而彼等各自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資料	參加研討會／ 會議／簡報會	實地考察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主席)	✓	✓	✓
蘇學軍先生	✓	✓	✓
孟國先生	✓	✓	✓
周興揚先生	✓	✓	✓
曲婉蓉女士	✓	✓	✓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	✓	✓
周國偉先生	✓	✓	—
姜廣策先生	✓	✓	—

公司秘書

全體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熟悉本公司日常事務）的意見及服務。年內，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 3.29 條。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為達致及保持董事局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局之有效性之方針。根據該政策，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局成員多元化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考慮到醫藥行業之特點、本集團現狀以及各種因素有關之可計量目標的可行性，董事局設定的可計量目標如下：

1. 董事局當中有董事在非醫藥行業領域具有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例如會計、法律或投資行業；
2. 董事局包含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委任至少一位與目前單一性別董事局不同性別的董事。

目前，上述所有可計量目標均已達成。

為確定在實現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目標方面的進展，董事局已授權提名委員會負責不時(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成效，包括但不限於確保可計量目標的適當性及考慮任何新的可計量目標，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及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而提名委員會負責就任何提議的修改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董事局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王亦兵先生出任主席，委員會成員為周國偉先生及姜廣策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頁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經考慮本公司之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後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對董事局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人選及／或經考慮本公司之提名政策後，就提名出任董事之人選向董事局提出建議，以及不時檢討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及符合所有適用規則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兩次會議。劉文軍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曲婉蓉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事項分別於第一次及第二次會議中討論並推薦予董事局，會議上亦已檢討董事局的構成、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各成員的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董事服務期間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王亦兵先生	2/2
周國偉先生	2/2
姜廣策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董事局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姜廣策先生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委員會成員為王亦兵先生及周國偉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頁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可供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制定及檢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為彼等薪酬建立正式及透明的政策，並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其他角色及職能包括就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局主席、因應董事局所訂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局提出建議(包括實物利益、個人權益及賠償款項)、就非執行董事薪酬向董事局提出建議、審閱及／或審批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審批根據本公司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審批董事服務合同及有關終止、解僱或罷免董事的賠償安排的條款並向董事局提出建議，以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釐定該董事自身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三次會議。於會議上，已檢討支付予新委任董事的酬金、或支付予現有董事的酬金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各成員的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董事服務期間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姜廣策先生	3/3
王亦兵先生	3/3
周國偉先生	3/3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的首要目的為提供可吸引、挽留和激勵高質素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使本公司得以成功營運而又無需支付過多之酬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及提出建議以供董事局批准。此外，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及股份。薪酬待遇乃參考董事局的企業宗旨及目標、當前市場慣例、個別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務及職責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作出檢討。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表現花紅及附加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全體董事均有權參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應付董事的酬金取決於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的合同條款，以及薪酬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有關董事薪酬及最高薪人士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為非執行董事制定薪酬的目的為確保彼等就其為本公司付出的努力及時間取得充分但不過高的報酬。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由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亦兵先生、周國偉先生及姜廣策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劉文軍先生的年薪均為228,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董事局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頁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可供查閱。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註冊會計師周國偉先生出任主席，而委員會成員為王亦兵先生及姜廣策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當中並無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的成員。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就本集團財務匯報、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為董事局提供獨立監督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的其他角色及職能包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控制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及罷免向董事局提供建議、審視及監督外聘審核及內部控制審閱之程序，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反貪污及反賄賂以及舉報政策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根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的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董事服務期間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周國偉先生	2/2
王亦兵先生	2/2
姜廣策先生	2/2

於上述會議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審核委員會就履行其職責已履行的工作包括：

- (a) 於提呈董事局之前連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或外聘核數師一併審閱(其中包括)內部控制顧問報告以及年報及中報所載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重大會計政策及判斷；
- (b) 每年兩次與外聘核數師面談討論審核方法及審核結果；及
- (c) 審視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其審核服務的成效，並向董事局提出建議以供股東批准續聘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其酬金。

有關財務報表之董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監督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誠如載於本年報第78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以令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本集團事務狀況以及該報告期間財務業績及現金流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管理層每月向董事局提供本集團財務狀況之最新資料及任何其他補充資料，提呈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平衡及清晰評核，以便董事局履行其職責。管理層亦向董事局提供充足之解釋及資料，令董事局能夠於批准向董事局提呈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前，作出知情的評核。董事局並不知悉有任何事件或情況存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且董事局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的責任為根據彼等的審計對該等由董事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彼等的意見。核數師有關彼等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費用分別約為3,2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996,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局負責監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該系統包括一個含權力設限的界定管理架構，其設計旨在有助董事局發現、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其業務目標的風險、對重大虛假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保障其資產及股東利益，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政策，列明有關內幕消息(載於下文「處理內幕消息」一節)、反貪污、反賄賂及舉報(載於下文「反貪污及舉報」一節)、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主要風險方面的內部控制程序。各部門及職能有關(包括但不限於)預算、資料匯報、表現監管、僱員及持份者舉報以及防止貪污舞弊的詳細政策及／或程序經已建立，以落實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系統及達成其目標。

董事局每年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成效，尤其是確保在本公司會計、財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的履行及呈報方面擁有充足財務及人力資源。經評估本集團現況，包括自上次年審後其營運規模、業務性質、行業環境及其他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變動及成立內部審核所需的資源，董事局認為，目前為止委聘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作為內部控制顧問是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內部控制顧問根據風險評估結果，識別及審閱與控制環境、風險管理、控制活動、資料與溝通、合規管理以及選定的關鍵營運及財務流程相關的關鍵問題。然後，內部顧問以審閱報告的形式提供調查結果及改進建議，其已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以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局提出建議。於審閱中提出的意見亦由董事局予以考慮，以改善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措施及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如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局已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核。根據內部控制顧問提供的資料以及董事局本身之觀察及評估，董事局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處理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制定有關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政策及程序，為本集團董事、行政人員及所有相關僱員提供相關指引，以確保本公司內幕消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平等適時地向公眾發佈。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及所有相關僱員制定書面指引，以評估彼等所知悉之重大消息是否屬內幕消息及即時將該消息提呈董事局。本公司遵循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法規之規定披露資料及刊發公告。本公司的首要重點是確保資料披露及時、準確及完整。

反貪污及舉報

本集團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或貪污，並致力在本集團所有業務往來及關係中，以專業、公正及誠信的態度行事，並在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實施及執行有效的制度以防止賄賂及貪污。本集團致力以誠實、透明及合乎道德的方式經營其所有業務。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制度，以促進及支持有關反貪污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反不正當競爭法》以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本公司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旨在(i)列明本集團的責任及代表本集團工作的該等人士在遵守及維護本集團立場方面的責任；及(ii)就如何識別及處理賄賂及貪污問題提供資料及指引。本集團亦已制定舉報政策，旨在(i)就舉報可能不當行為提供舉報渠道及指引，並向根據本政策舉報其關注事項的人士(「舉報人」)保證不會因作出任何真實舉報而受到不公平紀律處分或迫害；及(ii)允許對上述事項進行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根據本公司的舉報政策，每項舉報均須親自遞交或以書面形式作出，可電郵至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或郵寄至審核委員會。根據不同情況，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隨後將釐定就舉報採取行動的方針並有權進行授權。倘舉報事項涉及審核委員會，舉報人可直接向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投訴。

以上本公司的反貪污及舉報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僱員(包括臨時或合約員工)、高級職員及董事，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外部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客戶、供應商及顧問)。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或可取得本公司內幕消息之人士進行證券交易之事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及所有相關僱員制定相關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的權利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58條，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局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有關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

書面要求必須註明大會之目的、由遞呈要求人簽署並遞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樓4902-03室)致董事局或公司秘書。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遞呈要求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期限因建議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須最少發出14個整日的書面通知；
- 倘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建議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須最少發出21個整日的書面通知。

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局未有召開有關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因董事局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作出補償。

(2) 股東會議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歡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向董事局作出查詢及建議。股東如有意提呈議案(包括提名董事)，可遞呈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動議決議案。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1)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一節。

(3) 向董事局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透過致函予公司秘書向董事局作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其聯絡詳情如下：

郵寄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樓4902-03室
電郵：	henrychow@ssygroup.com.hk
傳真：	(852) 2787 3338

股東如對其持股有任何問題，亦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董事局考慮每年支付兩次股息，即中期股息及末期股息。董事局可不時宣派中期股息。正常經營狀況下，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董事局可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以維持穩定的股息比率（定義為各財政年度中期股息及末期股息的總額除以該年度股東應佔本集團經審核淨溢利），惟並不保證會就任何特定期間派發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董事局亦可在有關股息之外宣派特別股息，或酌情考慮按適用法律法規許可的基準發行紅股。

與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相信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之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同企業資料透明度及即時披露之重要性，從而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出知情決定。

本公司已設立一項機制，通過多個渠道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溝通，以確保董事局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該等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發佈、公告、致股東通函、新聞稿、投資者會議及本公司網頁 www.ssygroup.com.hk。董事局不時（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關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成效。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引言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為一家醫藥企業，深明環境可持續發展及綠色製造之重要性，致力為社會和環境帶來積極影響。投資者與持份者愈來愈關注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的權益。除達致業務目標之外，本集團認識到有責任以更負責及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融入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

本集團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確立本報告編寫的原則及基準，並結合自身經驗，構建完整且高效的ESG管治架構。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詳細匯總了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兩個範疇中的策略與實踐，為股東、投資者及社會大眾提供深入了解本集團治理結構與企業文化的機會。此報告不僅展示了本集團在ESG方面的努力與成果，更進一步彰顯了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與行動。

報告範圍

本報告旨在通過綜述本集團核心業務（即研究、開發、製造及向醫院及分銷商銷售廣泛類別藥物產品）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政策、管理方法及績效，提供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績效的全面概覽。本集團的製造廠房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及江蘇省，並主要向中國客戶進行銷售。依據「重要性」原則，本報告涵蓋三家主要附屬公司包括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及河北廣祥製藥有限公司（「河北廣祥」）的相關數據，並披露本集團於中國有關ESG的政策。

報告期

本報告闡述及列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報告期」）在中國的環境及社會績效。

報告框架

本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而編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匯報原則

本報告基於「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編纂而成。

- 重要性：本報告釐定有關ESG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並重要事項進行匯報。
- 量化：本報告披露關鍵定量績效指標以評估和驗證ESG政策及管理系統的效益，並說明相關指標的含義、目的及影響。
- 平衡：本報告反映客觀事實，對涉及正面和負面的信息均進行披露。
- 一致性原則：為確保報告數據的連續性與可比性，本報告採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與計算標準。如方法有任何變更，本集團會在相應位置做出說明。

董事局聲明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全面負責及確保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報告的有效性，以及本集團以可持續的方式營運其核心及重大業務。

董事局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匯報承擔總體責任。董事局透過本公司業務及職能部門定期檢討公司營運情況以評估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公司業務及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不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局匯報。

為提高董事局成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意識和能力，本公司安排了董事局相關知識培訓，學習最新監管要求及倡議，共同探討提升方向。同時，董事局成員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評估，從對公司業務風險的角度對相關議題進行優次排列，其結果與其他持份者意見結合後識別最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董事局致力完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設定及追蹤機制，推動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水平不斷提升。本公司財務合規及投資者關係部門負責綜合本集團業務及職能部門的意見從而研究和制定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負責檢討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進度並編製本報告報董事局審議。

本報告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獲本公司董事局審閱及批准。

回饋機制

持份者的意見及建議對於本集團未來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制定與強化起著關鍵作用。為此，本集團歡迎各持份者透過電子郵件(ronaldchak@ssygroup.com.hk)與負責編製本報告的團隊聯絡，提供寶貴的意見與建議，共同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

持份者參與

根據本集團的實踐經驗和與各內部和外部組織之間的溝通成果，整合了七個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不同持份者組別。分別為管理層、僱員、社區及公眾、股東及投資者、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客戶與政府及監管機構。為促進與其持份者的協作關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透過各種渠道與持份者積極溝通以交流意見和想法，持份者的參與使本集團能夠確保業務及可持續發展策略與持份者的觀點和期望保持一致。報告期內，本集團進行的持份者參與活動具體如下：

	所參與持份者組別	參與渠道
內部持份者	管理層	— 定期會議
	僱員	— 定期會議 — 培訓與工作坊 — 年度評估會議 — 公司內刊和內聯網
外部持份者	社區及公眾	— 共辦社區活動 — 公益組織合作
	股東及投資者	— 股東大會 — 投資者諮詢會 — 現場考察 — 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 — 投資者來訪面會 — 電話及郵件查詢
	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	— 招標會議 — 供貨商管理流程 — 供應商考核及評估
	客戶	— 客戶意見調查 — 客戶溝通會議 — 與前線員工的日常溝通 — 客戶反饋機制
	政府及監管機構	— 現場視察及工作報告、報送、審批 — 與監管機構對話 — 定期與當地環境部門溝通 — 諮詢及信息披露 — 行業交流與協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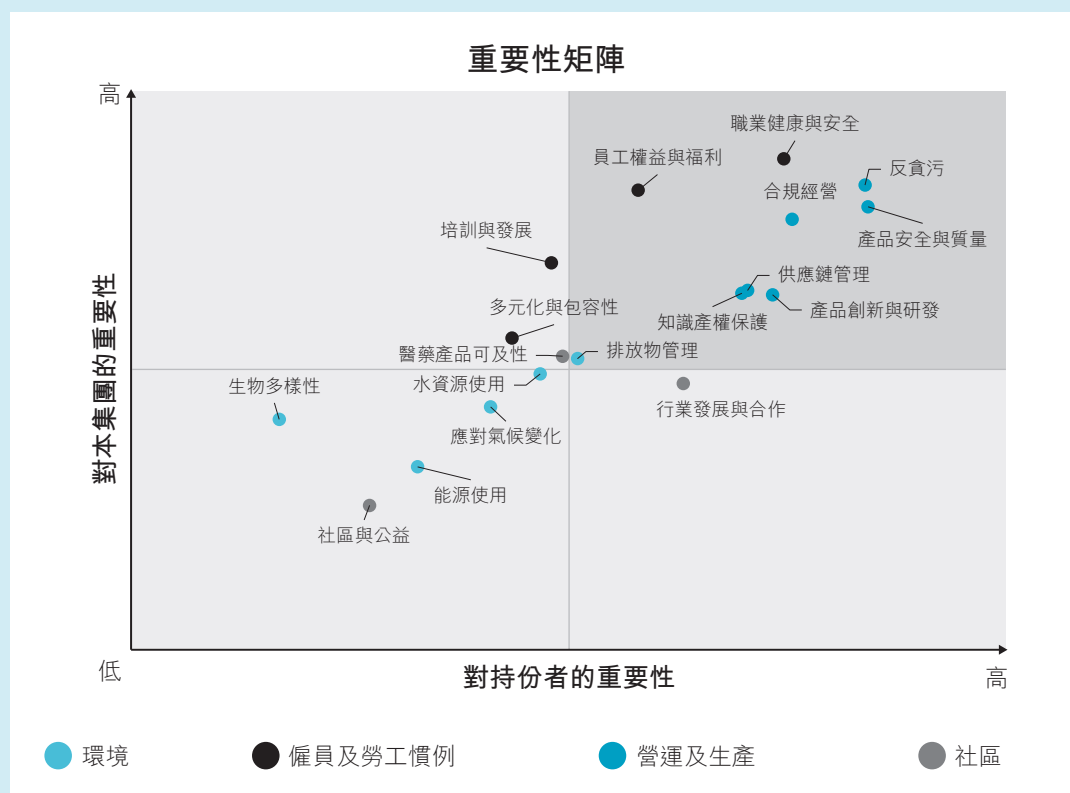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續)

重要性分析

為識別與我們業務和持份者最相關的ESG議題，本集團定期進行ESG重要性評估及分析，以確保其業務的目標及發展方向符合持份者的期望與要求。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以下步驟對各個ESG層面的重要性進行評估：

第一步 識別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及同行的披露資料，識別出合共18項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ESG議題。
第二步 優次排列	通過網上問卷調查收集持份者對於各ESG議題重要程度的意見，以訂定議題優先次序，並得出優先次序列表。內部持份者涵蓋一般員工及管理層，而外部持份者涵蓋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以及股東及投資者。
第三步 驗證	以上步驟的結果提交予董事局討論及確定，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與相關重要議題保持一致。報告期內，識別出合共9項高度重要ESG議題，如下圖矩陣右上部分所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目標及績效的管理

董事局致力於推進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實施，並制定了以下與ESG相關的年度方向性及量化指標。本集團針對各職能部門的任務分工以及目標完成時限進行明確規劃，並定期評估目標達成情況，以確保目標如期實現。為了更精準地反映指標達狀況，污染物排放及能源使用的數據均以主要產品（成藥、原料藥及包材）進行分類匯總。董事局承擔對本集團環境方向性目標執行進度及績效進行回顧的責任，並於本年度對目標的具體執行行動進行了監督，以確保可持續發展工作穩步推進。

目標	指標及行動計劃	本年實行情況	完成進度
減少主要污染物排放	排放密度在2023至2032十年間的平均值，比2022年有所下降	排放數據請參閱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持續進行中
	持續採用嶄新設備技術，提升優化生產工藝	新建污水處理站採用低溫濕式氧化處理工藝	持續進行中
降低主要能源使用	耗用密度在2023至2032十年間的平均值，比2022年有所下降	耗用數據請參閱 資源及能源使用類別及其消耗量	持續進行中
	建立能源管理體系	完善管理體系建設，實現持續優化和能效水平提高，保證節能目標完成	完成
	優化設備組合	從管理上挖掘節能潛力，改進生產流程	持續進行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績效

本集團已制定明確的政策，確保其於中國的公司（「公司」）其生產過程中符合GMP標準的環境要求，並全面遵循中國相關環保法律與法規。在本集團的實際操作過程中，公司實施低能耗、低污染的生產措施，並鼓勵員工於日常工作中注重環境保護。

公司秉持「綠色」製藥的理念，將環境保護與資源節約視作歷史責任，並將此理念貫徹至技術改進和產品設計等每個環節。在平衡生產與環境保護的關係時，公司始終以社會和諧發展為導向，拒絕以損害環境和資源的方式追求短期效益。近年來，公司積極落實節能減排計劃，將節能與環保作為核心方針。借助技術革新、新材料與新工藝的應用，以及節能設備的普及，公司不斷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依賴科技創新實現可持續發展，充分體現了製藥行業的社會責任感與道德意識。

排放物管理

公司嚴格遵循GMP標準及中國相關之法律法規，積極提升污染防治和生態保護的能力，並配備了多種污染防治設施，以確保符合污水總排口、廢氣排放口的執行標準及排污許可證的排放量要求。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未出現任何違反有關排放法律與法規的情形。

污水處理方面，公司建成並運行三座高效的污水處理站，採用先進的生化與物化相結合的處理工藝，這不僅提高了污水處理效率，也確保了排放水質符合當地政府的標準。此外，公司定期檢查和維護這些設施，以保障其持續穩定地運行。

廢氣管理方面，公司安裝了四套先進的治理設施，針對不同的污染物進行專業處理。其中包括：

- 「布袋除塵器+25m高排氣筒」，能有效過濾車間粉塵；
- 「鹼洗+多介質催化氧化吸收塔+25m高排氣筒」，用於吸收車間產生的異味；
- 「生物濾池+15米高排氣筒」，則是用於去除各種池井中散發的異味。

固體廢物方面，我們實施了嚴格的廢物分類管理制度，將工業廢物分為一般工業廢物和危險廢物兩大類。對於危險廢物，我們從產生、貯存、轉移到最終處理實施全過程監管，確保其安全妥善處理，避免對環境造成二次污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管理(續)

公司持續投資於環保設施的升級和擴建，通過引入無污染或低污染的新工藝、新技術和新產品，優化生產工藝，致力減少能源消耗和廢物產生。例如，在滄州原料藥生產基地，我們利用先進的合成、還原、分離和萃取技術，將其他項目的廢棄物轉化為有用的原料，實現資源的減量化、再利用和效益最大化，構建循環經濟產業鏈。同時，該基地的污水站採用低溫濕式氧化的深度處理工藝，進一步提升污水處理能力，確保達標排放。公司亦對原有的廢氣處理設施進行升級，增設兩套催化燃燒系統，用以處理車間工藝廢氣；並配置活性炭吸附再生裝置，專門收集車間涉及的二氯甲烷廢氣，經過吸附脫附後，實現廢氣中有害物質的回收利用。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二零二四年 成藥	二零二四年 原料藥 及包材	二零二三年 成藥	二零二三年 原料藥 及包材
廢氣排放(附註1)				
氮氧化物(公斤)	274	40	245	26
硫氧化物(公斤)	0.93	0.49	1	0.40
懸浮粒子(公斤)	27	3	24	2
溫室氣體排放(附註2)				
直接排放(範圍一)(噸)(附註3)	40,091	14,566	29,383	20,207
間接排放(範圍二)(噸)(附註4)	193,598	80,877	252,483	118,790
溫室氣體(範圍一及二)排放量(噸)	233,689	95,443	281,866	138,997
溫室氣體(範圍一及二)排放密度(噸/億元)	4,868	9,812	5,208	13,232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噸)(附註5)	3,376	1,828	不適用	不適用
類別6：商務差旅	520	242	不適用	不適用
類別7：員工通勤	2,856	1,586	不適用	不適用
廢水排放量(噸)	690,000	550,483	1,006,662	530,615
廢水排放密度(噸/億元)	14,373	56,591	18,601	50,572
生化需氧量(BOD ₅)(噸)	51	18	34	3
有害廢棄物(噸)	113	30	93	17
有害廢棄物密度(噸/億元)	2	3	2	2
無害廢棄物(噸)	2,232	24	2,203	35
無害廢棄物密度(噸/億元)	46	3	41	3

附註1：廢氣排放參考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的方法及排放因子計算，由於計算方法的更新，二零二三年的數據已重述。

附註2：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按噸二氧化碳當量呈列。範圍一包括固定式燃燒源與移動式燃燒源的排放以及製冷劑排放，範圍二包括購買電力及蒸汽產生的排放。

附註3：能源轉換排放系數參考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由於計算方法的更新，二零二三年的數據已重述。

附註4：二零二四年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參考生態環境部二零二四年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的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河北省級電網0.7252公斤二氧化碳/千瓦時；江蘇省級電網0.5978公斤二氧化碳/千瓦時)來計算。二零二三年的數據已重述，以反映實際情況。

附註5：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為二零二四年新增的數據，參考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的《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會計與報告標準》作估算。商務差旅及員工通勤所產生的排放量通過問卷調查收集員工樣本數據，並採用英國環境、食品及農村事務部(DEFRA)及美國環境投入產出模型(USEEIO)的排放因子以進行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管理

能源使用

公司秉持「以節能增加效益，以降耗促進生產，以減排改善環境，以綠色建造製藥」之能源管理方針，致力追求「高增長、低消耗」的經濟增長模式。為此，公司啟動多項資源再生與循環經濟節能降耗項目，並完成「能源管理體系」的建設。透過「策劃、實施、檢查、改進」的節能管理「四個機制」，公司進一步完善節能減排管理體系，實現節能工作的持續改進、節能管理的持續優化以及能效水平的持續提升，確保節能減排目標的全面達成。公司設有完善的能源管理制度，嚴格監控和管理資源及能源使用數據，進一步強化整體管理效能及環保責任。

在能源使用效益方面，公司訂定明確的目標，並採取多項具體措施以實現節能目標。公司主要使用熱力和電力作為主要能源來源，並從多角度挖掘節能潛力，以降低生產成本和能源消耗。為此，公司建置了先進的能源管理中心，實現對動力能源供應、消耗及設備運行狀況的實時監控，涵蓋常水、蒸汽、電力、壓縮空氣、製冷、循環水、供熱、餘熱回收等系統。該系統具備壓力、流量、溫度等測量信號的實時監控及歷史數據查詢功能，進一步提升能源使用的透明度和管理效率。

此外，公司廣泛採用節能設備與技術，進一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具體機器與設備包括：

- 高效節能設備：公司廣泛採用節能產品，如高效節能電機、變頻、伺服電機控制技術，並對大能耗設備採用高壓電機，最大程度降低能源消耗。
- 智能照明系統：公司全面推行節能的LED綠色照明設備，取代傳統的日光灯、節能燈和白熾燈，進一步節省電能。
- 空壓機改造：將螺桿式空壓機改造成離心式空壓機，顯著降低氣電比，並改造冷乾機為無氣損吸附乾燥機，減少氣損，提升壓縮空氣產量，進一步節省電能。
- 製瓶機生產線改良：公司進行生產線的合理調配提高生產及輸送能力，增加單位空間的日產量，降低產品公共用電。
- 大型設備優化：大型熱壓式注射水機通過內部多次熱交換和變頻控制，優化能量利用，蒸汽節降率約達60%。
- 可再生能源使用：食堂建有太陽能熱水站，使用低碳清潔的新能源，供食堂煮食、清洗及就餐人員洗手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管理 (續)

水資源使用

在用水效益方面，公司致力減少水資源的使用，並提高回收水再利用率。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國家經貿委《工業節水管理辦法》、《關於加強工業節水工作的意見》等有關法律法規，並不斷改善水資源管理，積極實踐並推廣節水技術和設備，提高水資源重覆利用率。同時，公司組織員工開展節水宣傳教育培訓，提升全體員工的節水意識。本集團用水均通過市政供水管網取得，按表計量，主要用於生產和生活用水，在獲取水源上沒有任何問題。

為實現用水效益目標，公司採用多種節水器具和設備，包括：

- 冷凝水回收：將蒸汽使用後進行冷凝水回收，回收後再次作為注射水生產時的原料水預熱的熱源。將冷凝水補充到迴圈水池，大幅減少新鮮水的補充量。
- 節水技術改造：在制水系統增加一套濃水回收裝置，塑料瓶大輸液洗瓶由水洗改為潔淨空氣沖洗，大幅度降低水資源的消耗。
- 優化設備組合：採用多條生產線集中、大批量配製方式，改變傳統按每條生產線單獨、小批量配置的方式，降低水耗。
- 建立循環系統：建立滅菌、冷水、冷卻水、空壓機冷卻水循環系統四套，降低一次水的消耗量。
- 廢水回用：在玻瓶生產線將精洗水回用於粗洗；制水站的反滲透一級濃水進行二次回收利用，二級濃水回收用於清潔衛生，使有限的水資源得到有效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管理(續)

水資源使用(續)

資源及能源的使用類別及其消耗量

	二零二四年 成藥	二零二四年 原料藥 及包材	二零二三年 成藥	二零二三年 原料藥 及包材
耗水量(噸)	998,337	647,227	1,309,430	601,487
耗水密度(噸／億元)	20,796	66,536	24,193	57,257
間接能源耗量				
耗電量(兆瓦時)(附註1)	185,545	86,707	182,969	99,199
蒸汽消耗量(百萬千焦)	536,736	191,825	679,519	245,725
間接能源總消耗(百萬千焦)	1,204,698	503,970	1,338,207	602,843
間接消耗密度(百萬千焦／億元)	25,095	51,809	27,876	57,366
直接能源耗量				
汽油(百萬千焦)(附註2)	1,170	1,058	1,664	860
柴油(百萬千焦)(附註2)	927	221	1,046	49
石油氣(百萬千焦)(附註2)	0	117	不適用	不適用
天然氣消耗量(百萬千焦)	667,457	70,286	516,009	164,169
直接能源總消耗(百萬千焦)	669,554	71,682	518,719	165,078
直接能源消耗密度(百萬千焦／億元)	13,948	7,369	9,584	15,714
製成品所用包材的總量(噸)	106,402	1,034	104,476	619

附註1：二零二三年耗電量已重述，以反映實際耗電量。

附註2：汽油、柴油和石油氣為二零二四年新增匯報的數據。

土地資源使用

在土地資源使用方面，公司高度重視土地集約利用，在科學規劃的基礎上，合理佈局，精心設計，分步實施，使有限土地資源創造出更大的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近年來，公司致力於提升土地利用效率，注重「上下」結合，充分利用地上、地下空間資源。例如，公司曾建成當時華北地區最大、最早、自動化程度最高且具備國際先進水平的立體物流中心，倉庫存貨量相當於平面倉庫的7倍。目前，公司擁有5座立體物流中心，其節約用地的做法已獲得中國國土資源部的高度評價。

此外，公司在滄州原料藥生產基地以集約用地、環保節能、安全生產和綠化環境為前提，建造成包含多條專用生產線、研發實驗樓、環保中心及配套動力設施的花園式「綠色園區」，樹立行業樣板和典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已成為當前全球關注的焦點，受到各國政府的高度重視。為識別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影響，並制定全面的風險應對與商業機遇策略，本集團參照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指引及香港聯交所《氣候信息披露指引》，識別氣候變化可能帶來的風險及機會，同時對其潛在的財務影響進行分析，並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和行動計劃，以降低或消除相關風險。氣候相關風險主要分為物理風險與轉型風險兩類。其中，物理風險包括由極端天氣事件引發的直接損失，以及因氣候條件長期改變所帶來的間接影響。轉型風險則涵蓋政策法規變動、技術轉型需求及市場偏好轉移等因素。

氣候相關風險的財務影響分析

風險	風險程度	識別結果及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及計劃
政策和法規	高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政策趨於嚴格，集團合規風險增加，能源調整與碳排放成本增加，導致生產成本提高	將建立完善的極端天氣應急管理方案
技術	中	根據政策要求開展低碳化技術轉型，生產工藝的低碳化改造和節能降耗設備的引進所增加的投資成本	將管理層統籌協調極端氣候事件發生時的相關事務 將挖掘集團碳減排潛力，並制定溫室氣體減排目標與工作規劃，開展有序高效的溫室氣體減排工作
實體（急性）	低	颱風、極端降水、極端寒潮等極端天氣，可能導致停產、供應鏈斷裂等情況影響產能，可能引發生產設備及倉儲設施損壞、運輸中斷等財物損失，並威脅員工的健康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續)

氣候相關風險的財務影響分析(續)

風險	風險程度	識別結果及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及計劃
實體(慢性)	低	海平面上升、降雨量變化、平均氣溫上升等長期的自然模式轉變可能對正常運營造成影響，導致生產倉儲設施等溫度控制所需的能源消耗增加，增加運營成本	
聲譽	低	在綠色運營方面的工作無法滿足利益相關方期望，以及氣候變化應對信息披露不充分造成聲譽損害，影響產品需求量和資本市場吸引力	

氣候相關機遇對財務影響分析

機遇	機遇程度	識別結果及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及計劃
資源效率	高	通過提高資源效率，減少能源、水資源消耗量推動節能減排，有利於降低生產運營成本	將推進節能降耗技術的研發創新，關注節能技術的最新發展和應用，引進先進節能設備
能源來源	高	採用清潔能源、低碳能源替代傳統高碳能源、參與碳交易市場，降低運營成本，降低碳排放風險，提高集團聲譽	納入能源管理作為供應商考評要求
產品	中	氣候變化可能引致更多未曾有解決方案的疾病類型出現，研發新藥物可能為公司帶來營業收入增長	
市場	低	氣候變化可能引致更多未曾有解決方案的疾病類型出現，導致市場對醫藥行業的關注度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

僱傭關係

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參考行業慣例定期檢討，亦可根據僱員個人表現評估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公司每年根據社會的發展、物價的上漲及企業效益情況檢討員工薪酬待遇，使員工薪酬處於合理水平，並依法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確保員工的各項合法權益；同時，公司提倡公平競爭、反對歧視。實現不同性別員工同等起薪，同工同酬。

在僱傭管理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婦女權益保障法》及《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僱員的合法權益。集團不僅建立完善的勞動關係管理制度，還設有嚴謹的招聘制度及流程，以防止聘用童工及強迫勞工等違規行為的發生，倘發現任何問題，將立即調查並採取適當措施，以杜絕未來再次發生。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未出現違反僱員聘用、勞工標準或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法規的情形。

在薪酬與福利方面，本集團參照行業慣例，定期檢討薪酬結構，並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評估，發放獎勵及／或授予購股權，以激勵員工的積極性與忠誠度。本集團每年依據社會發展、物價上漲及企業效益等情況，調節體薪酬水平，力求使員工的報酬處於合理水準。此外，本集團依法為僱員繳納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倡導公平競爭，反對任何形式的歧視，實現男女員工同工同酬，保障所有員工的平等權益。

僱員總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146名僱員。報告範圍內三家附屬公司僱員的有關資料載於下文。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5,857	5,640
按性別	男	3,272	3,201
	女	2,585	2,439
按年齡	18-30	2,775	2,435
	31-50	2,729	2,845
	50以上	353	360
按學歷	博士	20	17
	研究生	184	151
	本科	1,246	1,090
	大專	2,044	1,929
	中專及高中以下	2,363	2,453
按地區	中國內地	5,857	5,640
按僱傭類型	全職	5,857	5,608
	兼職	0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僱傭關係(續)

人員流動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858	14.6%	931	16.5%
按性別	男	473	14.5%	510	15.9%
	女	385	14.9%	421	17.3%
按年齡	18-30	574	20.7%	826	33.9%
	31-50	255	9.3%	92	3.2%
	50以上	29	8.2%	13	3.6%

本集團積極舉辦員工關懷活動，透過多元化的方式增進員工福祉。報告期內，石家莊四藥在新春佳節期間舉行了「送溫暖」慰問活動，探望困難職工及退休員工，為他們送上濃濃的新春祝福與關懷。此外，石家莊四藥也展開「夏送清涼」慰問行動，向倉儲物流、保安等戶外工作者送上解暑物品與慰問。這些活動不僅彰顯了公司對員工健康與福祉的高度重視，也進一步提升了員工的職場幸福感與歸屬感。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公司嚴格遵守GMP標準及《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令》、《社會保險法》、《職業病防治法》及《工傷保險條例》等相關規定，並建立了完善的職業安全健康管理體系，實施全面的安全管理措施。為提升職業健康管理效能，公司設立了健康安全委員會，並制定各級人員的安全生產責任制、績效考核、安全檢查、危險評估、緊急演練、個人防護及安全操作等多項制度，持續完善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同時，公司設置了專職及兼職的環境、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EHS)管理人員，並定期推行「計劃、實施、檢查和行動(PDCA)」的持續改進模式，加強職業健康管理的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 (續)

僱傭關係 (續)

職業健康與安全 (續)

公司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可靠的工作環境，不僅定期對各車間的消防設施、安全及醫療應急設備進行評估與升級，還為員工提供了環境良好的辦公與生產場所。公司嚴格遵循中國《消防法》、《建築物防火規範》、《安全生產法》及《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等相關法規，針對車間內的消防設施、安全及應急裝備進行定期評估與更新，特別針對易燃易爆化學品的使用場所進行嚴格的硬體改造與風險控制。為了進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公司明確部門主體責任，並針對廠區內的機械設備、裝置及生產工藝線進行全面的機械防護評估，特別針對存在較高人身傷害風險的設備進行逐一排查，並增設相應的防護裝置，從根本上降低事故發生的可能性，同時提升設備的安全性能。公司定期開展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從源頭開始進行風險辨識與評估，並透過隱患排查及時發現風險控制的盲點與漏洞，從而實現風險的有效管理和制衡。公司針對工藝安全管理、機械防護、掛牌上鎖、工作安全分析、應急準備與響應、消防管理、可視化管理、5S整理法、高危作業操作、道路交通安全及健康安全知識教育等多個關鍵環節，展開了一系列流程優化與改進工作，推動企業整體安全管理水平的穩步提升。公司重視員工的個人健康，並提供相應的資源和支援。在生產一線，公司在可能涉及粉塵、異味或噪音的操作場所設置了有效的除塵設備、抽風系統及隔音裝置等設施，同時配備必要的個人防護用品，如耳塞、耳罩、護目鏡、防塵口罩及防護服等，最大程度地降低職業危害對員工健康的潛在影響。此外，公司為直接或間接接觸生產過程的員工提供定期健康體檢及職業體檢；而對於從事存在職業危害風險崗位的人員，公司定期委託職業病防治機構進行專業健康檢查，並為每位接受檢查的員工建立完整的職業健康檔案，確保其職業健康權益得到充分保障。為提升全員的職業健康安全意識，公司根據職業健康培訓計劃定期舉辦相關培訓，有效提升了員工的自我健康防護意識。此外，公司響應政府號召，開展「一日捐」員工互助活動，幫助因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導致家庭困難的員工及其家屬，展現了企業對員工福祉的高度重視與人文關懷。二零二四年，江蘇博生通過國家三級安全生產標準化企業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僱傭關係(續)

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因工死亡	0	0	0
因工死亡率(按僱員人數計)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天數	3,106	1,404	1,028

發展及培訓

在員工培育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能力提升與職涯發展，並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能力提升與職涯發展機會。本集團每年均投入資源開展系統化的員工培訓工作，包括新員工培訓、專業技能培訓、領導力培訓等，以確保員工能夠在專業知識、職業技能以及綜合素質等方面實現全面成長。

報告期內，所有員工均參與了培訓，受訓員工百分比達100%，員工平均培訓時數達約88小時，充分展現了對人才培育工作的高度重視。

受訓員工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按性別	男	100%	99.0%
	女	100%	98.0%
按職級	管理階層	100%	84.6%
	行政階層	100%	93.1%
	非行政階層	100%	99.0%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按性別	男	87.0小時	66.5小時
	女	89.6小時	70.2小時
按職級	管理階層	51.0小時	27.9小時
	行政階層	40.7小時	58.7小時
	非行政階層	91.1小時	69.4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供應鏈風險管理

公司實行《物料採購招標管理制度》、《供應商質量評估管理制度》規範集採物料供應商批准過程，有利採用符合環保的物料及供應商。在供應鏈風險管理層面，明確各部分人員職責，並通過規範物料供應商質量檔案、質量標準、質量現場審計、質量評估、檢驗試用及質量問題處理等程序，有利識別及管理主要原材料及供應商帶來的環境或社會風險，有利採用符合環保的物料及供應商，從而加強物料供應質量管理。針對質量審計，公司根據物料類別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現場或書面審計，包括人員機構、廠房設施設備、物料管理、工藝流程及生產管理、質量控制實驗室的設備儀器、文件管理等環節，以全面評估其質量保證體系。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與約1,378家供應商合作，其中99%的供應商來自中國，餘下主要來自韓國及德國。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高度重視知識產權的管理和保護，建立了完整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與保護程序，涵蓋專利佈局、申請、維護等環節，確保技術研發及生產的有效保護。

在專利管理方面，公司設立了專利事務部作為知識產權管理部門，負責整體知識產權策略在其他部門的落實。此外，公司依據《企業知識產權合規管理體系要求》(GB/T 29490-2023)標準，並結合自身營運特性，制定了完整的知識產權管理系統文件，包括《專利管理規則》、《職務發明獎勵辦法》、《商標管理規範》、《知識產權保密條款》等核心制度，以及《專利申請程序》、《專利繳費程序》、《專利檢索程序》等具體操作指引。這些制度的確立，為知識產權管理提供了清晰的規範與指引，使知識產權工作有章可循。

在專利維護方面，公司建立了涵蓋生產經營全過程的專利侵權預警和風險監控機制，定期對知識產權的風險進行評估，並通過《專利檢索報告》制度的實施，保證了在項目啟動和專利申請前，能夠進行徹底的技術和知識產權審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552項有效專利申請，其中包括發明專利申請326項、實用新型專利申請198項、外觀設計專利申請9項及國際發明專利19項。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生專利侵權事件或糾紛。

研發道德

公司在研究與開發過程中，始終將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作為基本準則，高度重視動物福利倫理原則，尊重實驗動物為研究而做出的生命貢獻。公司嚴格守中國《實驗動物管理條例》等有關法律規定，制定《實驗動物福利倫理審查管理制度》、《實驗動物福利倫理審查操作規程》等一系列動物實驗管理制度與操作指引，以確保所有實驗均在合法、合規的前提下進行，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實驗動物的不必要傷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醫藥產品可及性

公司致力於通過多種方式提升醫藥產品的可及性，幫助更多患者獲取所需的治療方案。在產品研發及生產環節，公司不斷優化生產流程，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並通過規模效應進一步縮小價格差距，使更多患者能夠負擔得起高品質的醫藥產品。目前，公司已有16個品種被納入國採、62個品種被納入省採，顯著降低患者自付比例。此外，58個通用名藥物已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8年版)》，確保基層醫療機構藥品供應。公司綜合參考企業生產成本及市場同類藥品價格，考慮不同地區的經濟狀況，結合當地居民可支配收入進行合理調整，確保價格具備可負擔性。

產品及服務

產品質量與安全

公司實施了全面的產品質量管理體系。根據GMP的標準，公司通過定期進行內部審核，能夠及時發現並解決生產環節中潛在的問題，並訂有效的糾正與預防措施，確保產品質量穩定可靠。為強化售後服務及質量追蹤能力，公司設置了專業的質量服務部門，負責處理客戶對產品質量的意見與疑問，涵蓋從生產、流通行銷到臨床使用的全流程質量支援。該部門進一步建置了完整的售後服務架構，包含可追溯的產品系統、質量信息回饋機制、藥品召回協助、不合格產品跟蹤以及不良反應監測等核心功能，並制定了詳細的管理制度與標準作業程序，確保能夠迅速回應市場端的各種投訴與質量查詢需求。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接獲78宗有關產品質量及服務相關的投訴個案，並對客戶投訴做到100%的響應及處理。

針對產品質量標準或法規的更新，公司會及時舉辦員工培訓，確保生產與營運流程符合最新規範，並向客戶提供準確的信息。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沒有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已售或已運送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產品及服務(續)

產品質量與安全(續)

此外，對於超過有效期的藥品，公司將依循《不合格藥品管理制度》進行妥善處置，包括質量鑑定、登記報廢及銷毀等步驟，確保藥品不會流入市場造成安全風險。公司積極與客戶合作，共同管理庫存量，避免因庫存過剩或銷售不佳導致的大規模退貨或換貨。二零二四年內，除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與持份者的關係」一節所披露的法律訴訟外，本集團未出現違反有關產品退貨及產品責任的法律與法規而遭索賠。

客戶隱私保護

在客戶資訊和隱私保護方面，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僅在發生商業合作的前提下，經客戶知情並同意後收集相關資訊，並僅限於商業往來中使用。公司設立了完善的客戶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對客戶資訊的收集、儲存、使用、封存、銷毀建立全流程管理規範，涵蓋紙質文件及電子數據信息的存檔及使用，並實施定期監督檢查，以防止個人資料外洩或濫用。此外，藉由內部訓練提升員工的隱私權保護意識與操作標準，進一步確保個人資料的安全。

反貪污

公司在營運所在地實施及執行有效的制度以防止賄賂及貪污，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反腐敗賄賂法》及《反不正當競爭法》以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公司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旨在(i)列明本集團的責任及代表本集團工作的該等人士在遵守及維護本集團立場方面的責任；及(ii)就如何識別及處理賄賂及貪污問題提供資料及指引。公司嚴格遵循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並以誠實、透明及合乎道德的方式開展所有業務活動，以維持醫藥流通行業的良性競爭環境。無論是在銷售還是採購環節，集團均拒絕任何形式的商業賄賂及其他不正當競爭行為，並對全體員工實施嚴格的監督、管理與培訓，確保每位員工皆能了解並遵守反貪污的相關規定。董事局成員亦不定期收到由董事培訓及香港廉政公署準備的反貪污資訊，進一步提升其對於廉潔經營的認識與實踐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責任(續)

反貪污(續)

本集團亦已制定舉報政策，旨在(i)就舉報可能不當行為提供舉報渠道及指引，並向根據本政策舉報其關注事項的人士(「舉報人」)保證不會因作出任何真實舉報而受到不公平紀律處分或迫害；及(ii)允許對上述事項進行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未出現違反上述有關反貪污的法律與法規之情形。

社區及公益

本集團作為一個有社會責任感的企業，在追求企業成長及保障股東和投資者利益的同時，積極投入社會公益事業。基於「誠信為本，以質愛民」的經營理念，本集團在追求自身發展的同時，始終將醫藥市場及終端患者的權益放在首位，積極踐履企業社會責任，為社會、經濟及環境的可持續發展注入更大能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向社會公益事業捐贈金額約人民幣138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3萬元)，主要用於教育和醫療建設等項目。這些資金用於推動學科研究及城鄉醫療改善，受益機構包括河北省紅十字會、中國初級衛生保健基金會及多家公益組織。

公司積極推動教育合作，致力於通過校企合作、學術實踐和國際交流等方式，為社會培育更多專業人才，並促進區域間的科技創新與合作。在助力教育方面，公司與國家「雙一流」重點建設高校蘭州大學有著長期友好的校企合作關係。二零二四年八月，蘭州大學化學化工學院的博士、碩士及本科學生組成的就業認知團，前往石家莊四藥開展為期一周的實地考察與專業實踐，深入藥品研發與生產一線。此活動不但激發他們對醫藥產業的熱情與興趣，且積極響應高等教育的實踐教學需求。同年七月，北京大學「力行計劃」河北滄州服務團來河北廣祥進行調研，圍繞「黃贏港綜合開發建設與推進臨港全產業鏈發展」這一課題展開深入探討，旨在推動產學研深度融合，為地方經濟的高品質發展貢獻智慧與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及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章節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排放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A1.2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A1.3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A1.4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A1.5	ESG目標及績效的管理、 排放類別及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A1.6	ESG目標及績效的管理、 排放物管理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資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1	資源及能源使用類別及其消耗量
	關鍵績效指標A2.2	資源及能源使用類別及其消耗量
	關鍵績效指標A2.3	ESG目標及績效的管理、 能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ESG目標及績效的管理、 水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資源及能源使用類別及其消耗量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資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3.1	資源管理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財務 影響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續)

主要範疇及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章節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僱傭關係
	關鍵績效指標B1.1	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B1.2	人員流動率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僱傭關係
	關鍵績效指標B2.1	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B2.2	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B2.3	僱傭關係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受訓員工百分比
	關鍵績效指標B3.2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僱傭關係
	關鍵績效指標B4.1	僱傭關係
	關鍵績效指標B4.2	僱傭關係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鏈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供應鏈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供應鏈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供應鏈風險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供應鏈風險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續)

主要範疇及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報告章節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營運及生產
	關鍵績效指標B6.1	產品質量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2	產品質量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3	知識產權保護
	關鍵績效指標B6.4	產品質量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5	客戶隱私保護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反貪污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區及公益
	關鍵績效指標B8.1	社區及公益
	關鍵績效指標B8.2	社區及公益

董事局報告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提呈彼等的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討論及回顧載於第12至19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乃本董事局報告之一部分。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81至8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宣派，並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派發(二零二三年：每股0.07港元)。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95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0.10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0.175港元(二零二三年：每股0.17港元)。派付末期股息須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68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7(c)。

董事局報告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7(a)。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433,3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20,247,000港元）。在緊隨擬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如期償付其債務的情況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形式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溢價賬戶為零餘額（二零二三年：9,462,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令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贖買權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董事局認為，本公司在合適的市場條件及資金安排下購買其股份將提高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從而使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受益。除下一段所述購買11,830,000股股份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合共11,830,000股普通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4,563,000港元，詳情載於下文。於上述所有股份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84,000股股份已註銷，其餘746,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註銷。

回購日期	已回購 普通股總數	每股已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包括 費用及收費） (港元)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3,770,000	3.80	3.70	14,339,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	2,700,000	3.77	3.65	10,006,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320,000	3.80	3.77	1,216,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六日	368,000	3.83	3.77	1,407,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	426,000	3.84	3.80	1,634,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	1,700,000	3.90	3.78	6,561,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1,800,000	3.90	3.78	6,906,00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746,000	3.35	3.30	2,494,000
	11,830,000			44,563,000

董事局報告

股份計劃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

經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董事局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該計劃有效，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起計十年期間內維持生效（「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屆滿。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將不能提供或授出其他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下一段），已授出但未行使以認購10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仍未行使。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向於授出日期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本集團若干管理人員授出100,000,000份購股權，佔緊接購股權授出前當日已發行股本約3.285%。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前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4.00港元。行使價為4.218港元。可行使期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一日止。於授出日期後，兩名承授人（即孟國先生及周興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所有100,000,000份購股權仍尚未行使及可行使。

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及剩餘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年初尚未行使	100,000,000	100,000,000
年內已授出	—	—
年內已行使	—	—
年內已失效	—	—
年末尚未行使及可行使	100,000,000	100,000,0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董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孟國先生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二日	4.21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一日	20,000,000	—	—	20,000,000
周興揚先生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二日	4.21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一日	2,000,000	—	—	2,000,000

董事局報告

股份計劃(續)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可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4.21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一日	78,000,000	-	-	78,00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及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218港元，尚餘合約期約為1.03年。假設所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獲得所得款項421,80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鑒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屆滿，董事局建議根據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以向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僱員參與者、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力(「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將會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賞。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由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採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由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起計為期十(10)年，其後不會再作出購股權要約或授出購股權，惟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保持十足效力及效用。於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仍可根據其授出條款繼續在10年期間結束後行使。

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是否具備獲授購股權的資格，須由董事局不時根據董事局認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而釐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是否具備獲授要約的資格，須由董事局不時根據董事局認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的貢獻而釐定。於評估是否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時，董事局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性質及程度、彼等所擁有有利於本集團持續發展的特殊技能或技術知識、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所帶來的正面影響及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是否為激勵該合資格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的進步作出貢獻的適當獎勵。

董事局報告

股份計劃(續)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要約」)可供有關合資格參與者(但並非其他人士)接納，期限為自董事局議決向合資格參與者提出購股權要約之日(「要約日期」)起計最多30日期間，並支付予本公司匯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承授人必須持有購股權不少於要約日期起計十二(12)個月後方可行使。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酌情決定，但須至少為以下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載列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相關購股權可予行使的期間由董事局釐定並通知承授人，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自要約日期起計十(10)年。

因行使所有購股權或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限額」)。就所有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出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計劃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透過於採納日期或股東批准上一次更新日期三年後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同意隨時更新，前提是就經更新的計劃限額及經更新的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下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1%。

因行使購股權及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其中包括)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個別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凡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不包括任何已失效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所涉及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向有關人士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根據上市規則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局報告

股份計劃(續)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續)

自採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起及於本年報日期，並無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根據計劃授權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297,268,338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268,338份)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29,726,833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26,833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因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故僅為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下就可供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97,268,338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268,338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即2,957,959,385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9,043,385股)的約10.0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僅為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股)，約佔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即約2,962,512,000股)(二零二三年：約2,969,386,000股)的約3.3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7%)。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受託人將以本集團的現金出資自市場購買現有股份，並為董事局所選擇的參與者(「獲選參與者」)以信託形式持有，直到該等股份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歸屬於有關獲選參與者。除非以董事局決議案根據本計劃規則提前終止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否則此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計10年期間屆滿時終止。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及目標為向獲選參與者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鼓勵及挽留有關人士效力本公司，及為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達到表現目標。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獲選參與者包括身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僱員、高級職員的任何人士。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董事局可不時全權酌情釐定將授出的限制性股份數目及甄選任何參與者為獲選參與者，並賦予其認為適合的相應歸屬條件。董事局應盡快自本公司資源中，向受託人支付的股份價格，連同完成購買所有授出股份所需的所有相關購買開支的總額(「相關款項」)。於收到相關款項的20個營業日內(或受託人及董事局可能不時協定的有關更長期間)，受託人須於聯交所應用該等相關款項購買股份。董事局釐定授出股份數目及獲選參與者後，其將以書面通知受託人及獲選參與者建議授出日期。於接獲授出通知後，獲選參與者須透過於授出日期後28日內向董事局交回由彼等正式簽立的接納通知，以確認彼等接納授出。股份歸屬受限於獲選參與者於授出日期後任何時間及於歸屬日期仍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參與者的條件。受限於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所載的歸屬條件，任何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的任何股份將根據董事局不時釐定的歸屬時間表歸屬於有關獲選參與者。

董事局報告

股份計劃(續)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續)

受託人可以本集團的出資購買股份的最高數目為60,280,507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已發行股份的2%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2,957,959,385股股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9,043,385股股份))的約2.04%(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可向一名獲選參與者以單次或累計授出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已發行股份的1%，且涉及的交易(倘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關連交易」的定義)需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並無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二零二三年：3,300,000股股份)作為受限制股份，亦無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二零二三年：無)。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數目為3,30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0,00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即2,957,959,385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9,043,385股)的約0.1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1%)。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受限制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註銷或失效。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限制性股份將僅包括受託人自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本公司將不得向受託人或獲選參與者發行新股份。

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
蘇學軍先生
孟國先生
周興揚先生
曲婉蓉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周國偉先生
姜廣策先生

董事局報告

董事(續)

於二零二四年度，劉文軍先生及曲婉蓉女士於彼等獲委任為董事前，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得有關上市規則適用於彼等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規定之法律意見，且彼等均已確認，其了解作為上市公司董事之責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局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時董事局的新增成員，惟如此獲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有資格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重選連任，並在其退任的整個會議期間繼續擔任董事。輪值退任董事應包括(就確定輪值退任董事人數而言屬必需)願意退任及不願重選連任的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在決定輪值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應考慮在內。董事局已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的董事連任，通函載有將獲重選的退任董事的詳情。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且並無獲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告知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任何後續變動情況。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第20至21頁。

獲准許彌償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公司活動引致之法律行動安排合適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各董事有權就於或有關彼履行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情況所蒙受或產生之所有損失或責任，由本公司資產獲取彌償。

董事服務合同

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獲委任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可於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續期三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局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同的重大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存續的交易、安排及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0條，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於業務上有競爭之權益如下：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文軍先生於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科倫」，本公司主要股東）中擔任職務，彼被視為或可能被視為於競爭業務中擁有權益。四川科倫與本集團同樣從事製造及銷售靜脈輸液行業。儘管四川科倫進行的部分業務與本集團進行的業務相似，但其中大部分業務種類各異及／或地點不同。本集團獨立於四川科倫的業務並與其保持獨立經營。此外，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被提醒其對本集團的受信責任，並且他們必須在履行董事職責時避免實際和潛在的利益衝突和層責。董事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廣大股東的利益得到充分代表。因此，董事局認為，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得到妥善保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之業務。

董事局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於股份上市後隨即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曲繼廣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89,238,000	9.78%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附註1)	好倉	854,828,000	28.90%
蘇學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4,416,000	0.83%
孟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好倉	20,000,000	0.68%
周興揚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好倉	2,000,000	0.07%

附註：

- 該等股份以中華藥業有限公司（「中華藥業」）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由於曲繼廣先生實益持有中華藥業大多數（即超過50%）股份，中華藥業乃曲繼廣先生控制的公司（即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受控制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曲繼廣先生被視為於中華藥業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此等指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向（其中包括）孟國先生及周興揚先生授出之購股權之股份的相關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所有該等購股權仍尚未行使及可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並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券的權利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及「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局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已獲悉下列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中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曲繼廣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89,238,000	9.78%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附註1)	好倉	854,828,000	28.90%
中華藥業(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854,828,000	28.90%
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附註2)	好倉	446,852,000	15.1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81,924,000	6.15%
科倫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46,852,000	15.11%
UBS Group AG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好倉	295,795,721	10.00%

附註：

- 該等股份以中華藥業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由於曲繼廣先生實益持有中華藥業大多數(即超過50%)股份，中華藥業乃曲繼廣先生控制的公司(即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受控制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曲繼廣先生被視為於中華藥業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以科倫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科倫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由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權益。

董事局報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或可取得本公司內幕消息之人士進行證券交易之事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及所有相關僱員制定相關書面指引。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收入分別少於其總收入之10%及30%，而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分別少於其總採購額之10%及30%。

概無董事、其聯營公司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5%本公司持股量），於年內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若干關連方交易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有關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載於下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四川科倫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與四川科倫訂立購銷總合同，以重續製藥材料的購銷，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根據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的條款，(i) 本集團成員公司將從科倫集團成員公司處購買用於本集團產品製造的製藥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硫氰酸紅霉素、右旋糖酐40、無菌袋及橡膠面料）；及(ii) 科倫集團成員公司將以非獨家基準從本集團成員公司處購買用於科倫集團產品製造的製藥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共擠膜、橡膠塞及墊片，以及阿奇霉素等各類原料藥），惟須待本集團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成員公司之間訂立個別執行協議後方可作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董事局議決，修訂科倫集團根據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向本集團購買製藥材料的年度上限，適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的條款保持不變，並維持十足效力及效用。

本集團所購買製藥材料單價乃根據相若數量及特性之相關材料的不時當前市價釐定，以確保科倫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的製藥材料價格及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價格及條款。本集團出售及科倫集團所購買製藥材料的單價乃經參考本集團所採用及一般應用於本集團所有客戶之價目表中的有關相若材料的價格而釐定，且不遜於本集團根據一般應用於所有客戶之價目表向其他獨立第三方買方提供之價格。

關連交易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四川科倫的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與四川科倫訂立二零二四年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及二零二四年研發服務總合同，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根據二零二四年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將按非獨家基準委聘科倫集團之成員公司提供(i)產品製造及加工服務及(ii)產品運輸服務，惟須待本集團之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之成員公司協定訂立個別協議後方可作實。產品製造服務及運輸服務應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其中，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本集團就產品製造服務應付科倫集團的服務費乃根據類似產品類型、數量及質量的相關製造服務不時之現行市價釐定。

根據二零二四年研發服務總合同，(i)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將向科倫集團之成員公司提供研發服務；及(ii)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將按非獨家基準委托科倫集團之成員公司提供研發服務，惟須待本集團之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之成員公司訂立個別協議後方可作實。委托研發服務及提供研發服務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其中，條款根據其內部監控措施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本集團就委托研發服務應付科倫集團的服務費乃根據類似性質的相關研發服務不時之現行市價釐定。

由於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上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之完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本集團自科倫集團之製藥材料購買總額及向科倫集團之製藥材料銷售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63,866,000元及人民幣73,152,000元，並未超過根據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指定分別為人民幣278,670,000元及人民幣88,720,000元之年度上限；(ii)本集團就科倫集團提供的產品製造服務及產品運輸服務支付予科倫集團之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8,986,000元及人民幣4,575,000元，並未超過二零二四年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下的年度上限人民幣20,43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及(iii)本集團就科倫集團提供的研發服務支付予科倫集團的總金額，以及科倫集團就本集團提供的研發服務支付予本集團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298,000元及人民幣472,000元，並未超過二零二四年研發服務總合同下的年度上限人民幣5,99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

董事局報告

關連交易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四川科倫的持續關連交易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商業條款；(c)根據管理該等交易的二零二四年購銷總合同、二零二四年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及二零二四年研發服務總合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及(d)於具備充足及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下進行。

董事局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工作」以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商定程序。核數師向董事局發出載有調查結果及結論的鑒證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四川科倫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二零二四年總購銷合同及二零二四年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與四川科倫訂立(i)總購銷合同及(ii)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以重續(i)製藥材料買賣及(ii)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總購銷合同的條款，(i)本集團成員公司將向科倫集團成員公司購買用於製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產品的製藥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硫氰酸紅霉素、右旋糖酐40、無菌袋及橡膠面料）；及(ii)科倫集團成員公司將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成員公司購買用於生產科倫集團產品的製藥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共擠膜、橡膠塞及墊片，以及阿奇霉素等各類原料藥），惟須待本集團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成員公司協定訂立個別執行協議後方可作實。本集團所購買製藥材料單價乃根據相若數量及特性之相關材料的不時當前市價釐定，以確保科倫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的製藥材料價格及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價格及條款。本集團出售及科倫集團所購買製藥材料的單價乃經參考本公司採納及一般應用於本公司所有客戶的價目表中的有關相若材料的價格而釐定，且根據一般應用於所有客戶的價目表，不得遜於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買方提供的價格。

董事局報告

關連交易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四川科倫的持續關連交易 (續)

根據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總合同，本集團成員公司將按非獨家基準委聘科倫集團成員公司提供(i)產品製造及配套服務及(ii)產品運輸服務，惟須待本集團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成員公司協定訂立個別協議後方可作實。產品製造服務及產品運輸服務應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尤其是，產品製造服務及產品運輸服務將(i)根據其內部控制措施，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的條款提供予本集團；(ii)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經公平磋商；及(iii)在年度上限範圍內進行。本集團須支付予科倫集團的產品製造服務及／或產品運輸服務費用乃根據不時適用於相若類型、數量及質量產品的相關製造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而釐定。

由於上述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其各自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上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全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告。

管理合同

概無於年內訂立或存有其他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同。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以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時間，本公司已維持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董事局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局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增長，以及保障及締造最高股東利益而言至關重要。董事局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滿足持份者期望及符合最新監管規定，並履行其實現高水準企業管治的承諾。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載於第22至3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局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謹定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樓4902-03室舉行，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稍後刊登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末期股息記錄日期

為符合資格收取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即建議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代表董事局

主席
曲繼廣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1至167頁的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收入確認時點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第113至11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向數量眾多的客戶銷售藥物產品。

貴集團與若干主要客戶簽訂框架銷售協議，其中對價格、收貨、退貨及信用期等條款進行了詳細說明。向貴集團其餘客戶的銷售則基於採購訂單列示的條款及條件。貴集團之銷售合約並無列示有關折扣或回佣之條款，亦不允許退貨，除非產品有破損或瑕疵。

貴集團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對於境內銷售，一般為貨品交付至客戶的處所或客戶指定的地點時；對於出口銷售，則根據出口銷售的銷售條款及條件。

我們將收入確認時間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收入是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因此存在管理層為實現目標或預期而操縱的固有風險，且收入確認的錯誤可能對貴集團的年內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評估收入確認時間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並評估管理層與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抽樣檢查與主要客戶的框架銷售協議及採購訂單，以識別與貨物驗收及退貨權有關的條款及條件，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有關收入確認時間的政策；
- 以抽樣方式將財政年度結算前後錄得的特定收益交易與相關文件（包括運輸文件及貨物驗收票據）進行比較，以評估收益是否已根據框架銷售協議或採購訂單所載的銷售條款於適當的財政期間確認；
- 抽樣函證年內銷售交易金額，並就未回函確認而言，透過比較交易詳情與相關文件執行替代程序；及
- 檢查與年內產生的收入相關的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手動調整分錄，詢問管理層有關調整的原因，並將調整的細節與相關文件進行比較。



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28(a)及第102至10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貿易款項賬面值總額為21.10億港元，其中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1,880萬港元。貴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淨值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16.7%。

貴集團根據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的各類應收貿易款項的估計虧損率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虧損率計及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的賬齡及貴集團客戶的還款記錄。

我們將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需要運用重大的管理層判斷，而該判斷本身存在固有主觀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及評估與信貸控制、追討債款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執行及運行有效性；
- 參考適用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政策及估計方法；
- 評估應收貿易款項分組的合理性；
- 檢查管理層用於得出虧損率的信息，包括抽樣測試應收貿易款項是否分類至適當的時間範圍及過往信貸虧損數據的準確性；及
- 根據貴集團的會計政策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評估管理層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評估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潛在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第99至100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資本化開發成本的賬面值合共為9.03億港元。

管理層對尚未可供使用的資本化開發成本進行年度減值評估。就可使用的資本化開發成本而言，管理層於識別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透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基於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進行減值評估，以釐定應予確認的減值金額（如有）。

於評估使用價值時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評估未來收入增長、未來毛利率、預測經營開支及適當貼現率。

我們將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有關評估（如有）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其可能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及受到管理層偏見的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評估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與資本化開發成本減值評估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實施；
- 將上一年度編製的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數據與本年度的業績進行比較，以評估上一年度折現現金流預測的準確性，並向管理層詢問識別出的任何重大差異的原因；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管理層對資本化開發成本相關減值跡象的識別及所採用方法的適當性；
- 透過與貴集團的業務計劃及可得市場數據進行比較，評估預測收益增長、未來毛利率及預測經營開支的合理性；
- 委派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通過與可資比較公司的貼現率進行比較，評估所應用貼現率的合理性；及
- 對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並考慮其對減值評估的影響，以及是否存在任何管理層偏見的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除刊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外，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閱讀其他信息時的責任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抵觸、或在我們審計過程中或其他方面所了解的情況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需要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又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董事對其認為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及執行集團的審計，以獲取集團內有關各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的充足且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目的的審計工作方向、監督及審查。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志賢。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5,773,251	6,463,009
銷售成本		(2,864,989)	(2,843,370)
毛利		2,908,262	3,619,639
其他收益淨額	5	160,943	148,76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43,425)	(1,532,59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99,210)	(308,321)
研發成本		(265,969)	(289,748)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6,492)	1,160
其他經營開支	12	(10,609)	–
經營溢利		1,343,500	1,638,901
財務收入		38,491	39,471
財務成本		(126,881)	(125,413)
財務成本 – 淨額	6(a)	(88,390)	(85,94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493	30,610
除稅前溢利	6	1,281,603	1,583,569
所得稅	7	(205,995)	(254,281)
年度溢利		1,075,608	1,329,28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			
其後會或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外匯差額		(197,635)	(126,94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97,635)	(126,94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77,973	1,202,34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61,150	1,318,616
非控股權益		14,458	10,672
年度溢利		1,075,608	1,329,288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70,411	1,196,504
非控股權益		7,562	5,83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77,973	1,202,341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0.3582港元	0.4441港元
– 攤薄		0.3581港元	0.4426港元

第 87 至 167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就年度溢利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27(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348,764	4,667,750
使用權資產	11	392,580	385,362
無形資產	12	1,247,089	1,157,425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4	420,137	422,681
遞延稅項資產	25(b)	50,179	37,880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9	84,010	171,121
		7,542,759	6,842,219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109,462	1,086,28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17	2,226,355	2,177,0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20,590	199,117
交易證券	15	34,999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9	211,813	46,46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0	1,257,702	1,615,208
		5,060,921	5,124,117
流動負債			
借款	21	654,927	1,420,573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2	547,618	407,929
合約負債		50,426	70,378
租賃負債	24	2,283	2,18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552,349	543,211
應付所得稅	25(a)	13,347	77,161
		1,820,950	2,521,440
流動資產淨額		3,239,971	2,602,6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782,730	9,444,89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2,981,004	1,947,568
租賃負債	24	1,476	3,759
遞延稅項負債	25(b)	17,571	21,163
遞延收入	26	247,029	203,714
		3,247,080	2,176,204
資產淨額		7,535,650	7,268,69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c)	65,966	66,188
儲備		7,154,274	6,866,34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220,240	6,932,534
非控股權益		315,410	336,158
權益總額		7,535,650	7,268,692

由董事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出。

曲繼廣
董事

蘇學軍
董事

第 87 至 167 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付儲備 千港元	貨幣 匯兌差額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6,285	32,655	177,330	492,571	67,050	(409,285)	5,786,994	6,213,600	332,224	6,545,824
於二零二三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1,318,616	1,318,616	10,672	1,329,28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22,112)	-	(122,112)	(4,835)	(126,947)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22,112)	1,318,616	1,196,504	5,837	1,202,341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股息	27(b)	-	-	-	-	-	(445,507)	(445,507)	-	(445,507)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1,903)	(1,903)
購買及註銷本公司股份	27(c)(ii)	(97)	(23,193)	(9,679)	-	-	-	(32,969)	-	(32,96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906	-	-	-	906	-	90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07,024	-	(107,024)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6,188	9,462	168,557	599,595	67,050	(531,397)	6,553,079	6,932,534	336,158	7,268,692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支付儲備 千港元	貨幣 匯兌差額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6,188	9,462	168,557	599,595	67,050	(531,397)	6,553,079	6,932,534	336,158	7,268,692
於二零二四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1,061,150	1,061,150	14,458	1,075,60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90,739)	-	(190,739)	(6,896)	(197,63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90,739)	1,061,150	870,411	7,562	877,973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股息	27(b)	-	-	-	-	-	(534,126)	(534,126)	-	(534,126)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32,326)	(32,326)
購買及註銷本公司股份	27(c)(ii)	(222)	(9,462)	(2,494)	-	-	(32,385)	(44,563)	-	(44,56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4,016)	-	-	-	(4,016)	4,016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61,103	-	(61,103)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5,966	-	162,047	660,698	67,050	(722,136)	6,986,615	7,220,240	315,410	7,535,650

第87至167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20(b)	902,649	1,290,066
已付利息		(125,599)	(121,664)
已付所得稅	25(a)	(286,019)	(242,655)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491,031	925,747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18,850)	(436,873)
購買使用權資產		(27,278)	(91,596)
無形資產添置付款		(194,297)	(175,4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840	909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到的政府資助	26	70,879	62,486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4	19,750	10,052
已收利息		21,403	34,690
定期存款增加		(49,222)	(44,460)
購買交易證券的付款		(45,985)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1,760)	(640,194)
融資活動			
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付款	27(c)(ii)	(44,563)	(32,969)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金開支	20(c)	(2,188)	(2,43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開支	20(c)	(202)	(248)
借款所得款項	20(c)	1,447,061	1,533,973
償還借款	20(c)	(1,129,076)	(1,348,300)
支付銀行貸款安排費用		—	(7,180)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股息	27(b)	(534,126)	(445,507)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32,326)	(1,9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5,420)	(304,5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326,149)	(19,01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15,208	1,667,547
匯率變動的影響		(31,357)	(33,32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0(a)	1,257,702	1,615,208

第87至167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廣泛類別的藥物產品，包括成藥、原料藥以及醫用材料。本集團的製造廠房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及江蘇省，並主要向中國客戶進行銷售。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有關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之該等財務報表因初次應用該等頒佈所產生之任何變動於附註2(c)詳述。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除下文會計政策所載者外，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作為計量準則。

為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因應情況認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出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時所作出之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以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其將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財務報表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造成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之判斷，於附註3內論述。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對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之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
商融資安排

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二年之修訂」，統稱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影響了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的分類，並已作為一個整體回溯應用。

二零二零年之修訂主要釐清可以以自身股本工具結算的負債分類。如果負債的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導致其以轉讓實體自身的股本工具進行清償，且該轉換選擇權被視為股本工具處理，則若干條款不會影響該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否則，股本工具的轉讓將構成負債的清償並影響分類。

二零二二年之修訂規定，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條件不影響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然而，該實體須披露有關受此類條件限制的非流動負債的信息。

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修訂澄清了實體在交易日期之後如何對出售及租回進行會計處理。修訂要求出售方承租人應用租賃負債後續會計的一般要求，以便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賣方承租人須追溯應用修訂於初次應用日期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出售及租回交易，故此等修訂對這些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修訂引入了新的披露要求，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露的影響的透明度。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供應商融資安排，這些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i) 合併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須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計算，控制權終止之日則停止綜合計算。

—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購買法入賬業務合併。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乃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乃初步按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i) 合併(續)

–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可按公允價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所佔比例計量。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均按於彼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支。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收購日期賬面值乃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將於損益表內確認。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作出改變，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中確認或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為變動。被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的結算會在權益內列賬。

已轉撥代價、任何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數額，列作商譽。於議價購買的情況下，倘已轉撥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已計量的先前持有權益合計低於已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有關差額直接於損益表確認。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會對銷。除非交易可提供證據證明轉移資產之減值，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於有需要時，附屬公司的金額已作調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i) 合併(續)

– 在控制權無變動的情況下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並無引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權益交易，即作為與以彼等身為附屬公司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將計入股本權益。出售予非控股權益的盈虧亦會計入股本權益。

–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在失去控制權當日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

(ii)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成本減減值的方法記賬(見附註2(k))。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費用。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計入本公司的賬目內。

當有任何跡象顯示投資已減值或收到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e) 分部呈報

營運分部的報告方式須與本集團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營運分部表現的多數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獲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經營分部並非個別重大但符合大部份此等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直接歸屬於收購投資的其他成本以及構成本集團權益投資一部分的任何於聯營公司之直接投資。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的資產淨值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2(k))。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投資已減值。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年內任何減值虧損及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收購後及除稅後項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少至零，且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方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適應情況下就有關其他長期權益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後)(見附註2(n))。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造成的未變現溢利及虧損，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會按出售於該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仍保留於該前被投資方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本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及新東投資醫藥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其他本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使用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或倘重新計量項目則使用估值。由該等交易結算及以年終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盈虧於損益表確認。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有關的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收入或成本」中呈列。所有其他外匯盈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中呈列。

按歷史成本計算並以外幣換算入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根據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期乃本集團初步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之日期。按公允價值計算並以外幣換算入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公允價值計量當日的匯率換算。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當中概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所呈列每份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作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貨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引致的開支。

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項目的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份的賬面值被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

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 樓宇	10至50年
– 廠房、機器及工具	5至10年
– 傢俱、裝置、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3至10年
– 汽車	4至10年

資產的殘值及可使用年期將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2(k))。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出售的盈虧經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益」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或有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樓宇建設成本、廠房及機器成本及用以於建設或安裝及測試期間內撥付該等資產的借款產生的利息費用。於相關資產完成及準備用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在建工程折舊計提撥備。當資產投入使用時，成本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上文所述政策計提折舊。

(i) 租賃資產

於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移於一段時期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支出。

倘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支出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該等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所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並按其現值貼現，以及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2(k))。

根據按攤銷成本列賬於債務證券之投資所適用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初始公允價值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見附註2(l)(i)、2(bb)及2(n))。按金之初始公允價值與面值間的任何差額入賬列作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內。

倘指數或比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產生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去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重新評估有變，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當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會於損益列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約付款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租賃資產(續)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該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部分。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j)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當

(i) 已轉撥代價之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過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

(ii) 被收購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當日之淨公允價值的差額。

當(ii)大於(i)，則該差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的協同效應受惠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別。各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購入商譽之任何應佔款項於出售時計入損益計算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無形資產(續)

(ii) 商標及專利權

獨立收購的商標及專利權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標及專利權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商標及專利權有既定可使用年期。攤銷乃按直線法將成本分攤至其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 商標	50年
– 專利權	6至10年

(iii)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客戶關係按於收購日期於客戶基礎應佔的公允價值或對所獲與業務合併有關的客戶的現有合約報價確認。客戶關係擁有既定可使用年期。攤銷乃按直線法將其成本分攤至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5.25年計算。

(iv) 軟件

所購入的軟件乃根據購入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

(v) 研發成本

研究開支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倘符合以下標準，則開發項目所引致的成本(有關全新或經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的成本)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無形資產在技術上是可行的，以致其可供使用；
- 管理層有意完成並使用該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該無形資產；
- 能夠證明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並使用該無形資產；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無形資產(續)

(v) 研發成本(續)

- 該無形資產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其他開發開支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列為無形資產，並由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在其可使用年期(不超過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k) 非金融資產減值

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來源以識辨出以下資產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已經減值(商譽除外)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
-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列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此外，就商譽、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具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進行評估(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折算率折算至其現值。凡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就獨立地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進行分配，則企業資產(如總部辦公大樓)之賬面值部分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首先用於降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然後按比例降低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一項資產賬面值不會降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就非商譽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有利的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並不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表。

(l)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於債務及股本證券的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政策載列於下文。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法的解釋，見附註28(e)。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入賬。

(i) 於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b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續)

(i) 於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ii) 股本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透過損益賬劃轉。於股本證券的投資股息，無論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根據附註2(cc)所載的政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m)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有法定強制執行權以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抵銷，而有關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法定可強制執行權不得以未來事件釐定及必須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及本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為收取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定義的合約資產(見附註2(p))；及
- 租賃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單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本及債務證券、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不可劃轉)及衍生金融資產，均不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預期短缺現金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租賃應收款項：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的貼現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續)

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一般乃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計量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太可能在本集團未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承擔；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則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續)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可劃轉)之債務證券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中累計(可劃轉)。

計算利息收益的基準

根據附註2(bb)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拖欠或逾期還款；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撇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當資產逾期90日或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存貨

存貨為持作於日常業務過程出售的資產、就銷售進行生產的資產或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在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中耗用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實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按正常經營規模計算)，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實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撇減至可實現淨值的減幅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撥回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減少金額。

收回已退回貨品的權利乃就向客戶收回附帶退貨權的已出售產品的權利而確認。其乃根據附註2(aa)所載政策計量。

(p)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支付條款無條件符合資格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見附註2(aa))，即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n)所載的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見附註2(q))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見附註2(aa))之前支付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q))。

就與客戶的單份合約而言，僅按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呈列。就客戶的多份合約而言，無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呈列。

當合約包括重大融資成份時，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率法累計的利息(見附註2(b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q)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確認。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於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已予確認，則該款項以合約資產呈列(見附註2(p))。

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計及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2(n))。

(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根據附註2(n)所載的政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s)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有關普通股其後被重新發行，則任何所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歸屬的新增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

(t)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退回負債除外)

應付貿易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收購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反之，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微不足道，在此情況下，有關款項按發票金額列賬。

退貨權及批量返利產生的退款負債根據附註2(aa)所載政策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見附註2(v))予以確認。

當部份或所有的額度很可能被提取時，為建立貸款額度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在實際提取貸款額度前將作為遞延支出。倘無任何證據顯示部份或所有的額度可能被提取時，該費用將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資本化，並在額度相關的期限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的期限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v)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其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包括外幣借貸產生之利息開支及匯兌差額，惟有關成本須視為利息成本之調整。為利息成本調整之外匯盈虧包括倘實體於其功能貨幣借出資金涉及之借款成本及實際涉及外幣借款之借貸成本之間之外匯差額。該等金額乃根據實體功能貨幣中類似借款之利率估計。

當興建合資格資產需時超過一個會計期間，合資格資本化之外匯差額金額於各年度期間釐定，並受限於功能貨幣借貸之假定利息金額及涉及外幣借款之實際利息之差額。於過去數年不符合資本化標準之外匯差額將不會於其後數年予以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的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惟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地方的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交的金額確立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臨時差額作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或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的，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的釐訂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經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法例)，且預期當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以日後將取得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暫時差額扣稅時確認。

–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時計提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僅以暫時差額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暫時差額者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i) 抵銷

倘擁有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的依法強制執行權時，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有關由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的同一稅務機關(擬按淨額基準結算餘額)，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

(x)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承擔

集團公司設有多項退休計劃。該等計劃一般均透過向保險公司或信託管理基金付款營運，並會定期作出精算釐訂。本集團設有定額供款及定額福利計劃。

—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為本集團據以向一獨立實體作出固定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倘該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就其在當期及以往期間的僱員服務支付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供款。

本集團按強制性、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再無任何進一步的付款責任。於到期支付時，供款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須以可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日後付款為限。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加入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於強積金計劃項下每月須按僱員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惟每人每月的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並可自願作出任何超額供款。

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無可用以降低供款現有水平的已沒收供款。除有關供款外，本集團對離職後福利並無任何其他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僱員福利(續)

(i) 退休金承擔(續)

– 界定供款計劃(續)

如中國法例及規例所規定，本集團已為其中國僱員參與國家資助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僱員每月須按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惟受上限所定)約8%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而本集團將按有關收入的約16%供款，除有關供款外，本集團對離職後福利並無任何其他責任。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承擔所有應付予退休僱員的退休金承擔。

– 離職後福利

部份集團公司向其僱員提供離職後福利。僱員是否享有此等福利，通常取決於該僱員是否受僱至退休年齡及是否已達到最低服務年期。

財務狀況表內就離職後福利確認的負債，為於報告期末的該等福利承擔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允價值，同時包括未確認過往服務成本的調整。該等承擔每年由獨立精算師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該等承擔的現值，採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且到期日與相關福利承擔期限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釐定。於有關債券並無成熟市場的國家，則使用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

界定福利計劃的即期服務成本於損益表內按僱員福利開支確認(已包括於資產成本者除外)，反映本年度因僱員服務所產生的界定福利責任增加、福利變動、縮減及結算。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淨利息成本按界定福利責任的淨結餘和計劃資產公允價值，應用貼現率計算。此成本包含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僱員福利開支中。

因按經驗作出調整及精算假設改變而產生的精算盈虧於產生期間扣除自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x) 僱員福利 (續)

(i) 退休金承擔 (續)

– 離職後福利 (續)

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按強制性、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再無任何進一步的付款責任。於到期支付時，供款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須以可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日後付款為限。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據此，該實體向僱員收取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就獲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有關人士於一段特定期間內是否留任為該實體的僱員)；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如規定僱員儲蓄或於特定期間持有股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損益表內確認修訂原本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於若干情況下，僱員可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公允價值乃就確認於服務開始期間及授出日期止期間的開支目的而估算。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x) 僱員福利 (續)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續)

–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業務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乃作為對附屬公司業務投資的增加按歸屬期確認，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ii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於僱員應計年假時確認，並於直至報告期末按僱員提供服務所得年假的估計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僅於放假時確認。

(iv) 花紅計劃

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因以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就花紅確認撥備。

(y)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過去事項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履行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金額，方會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將撥備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可靠地估計，則有關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其存在與否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倘支付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開支預期將由另一方償付，則任何預期償付款項於大致上可確定時另行確認為資產。就償付所確認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y)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 (續)

(iii) 虧損合約

當本集團根據合約為符合該合約下之責任而不可避免產生之開支超過預期根據該合約可收取之經濟利益時，即存在虧損合約。虧損合約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計成本與履行合約的淨成本兩者中較低者的現值計量。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履行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

(z) 政府資助

以補貼或財務退款形式的政府資助，乃於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資助附帶的條件及會收到資助時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資助遞延至須於擬補償的成本匹配期間內於損益表內確認。

與資產相關的資助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該資助將設定為遞延收入，並於資產可使用期內系統性地按基準於損益確認。

(aa) 收益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租賃項下讓渡本集團資產使用權的收入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益交易的委託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於釐定本集團是否為委託人或代理人時，會考慮本集團於產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是否獲得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直接使用及獲取產品幾乎所有的剩餘利益。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例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轉移至客戶時，收入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aa) 收益 (續)

- 當客戶獲得並接受產品時確認產品銷售收入。支付條款及條件因客戶而異，以及根據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或採購單中制定的賬單支付時間表而定，惟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獲客戶接納後一至三個月內。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方法，並不調整在融資期間為12個月或以下情況下重大融資部分任何影響的代價。
- 租金收入乃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及
- 服務收入經參考具體交易的完工階段並按已提供的實際服務佔將予提供的總服務的比例進行評估後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b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資產的總賬面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就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見附註2(n))。

(c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乃於確立收款權利時確認。

(dd)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ee) 關連方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以下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e) 關連方 (續)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之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該等家庭成員。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項相信屬合理的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由於未來尚不明確，故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於下文論述極有可能引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風險的該等估計及假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倘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或其資產尚未可供使用時，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或市場估值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續)

於釐定資產減值時，尤其是評估：(i)是否已出現任何事件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ii)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兩者中的較高者)是否足以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倘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出現變動，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使用的現值淨額構成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預測表現及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需要於損益表中作減值支銷。

(b)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對所有預期短缺現金的現值的評估來釐定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該等估計計及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的賬齡及本集團客戶的還款記錄。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撥備。

(c) 商譽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根據附註2(k)所述的會計政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釐定。

本集團透過折現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估計現金流量計量使用價值。此等計算要求本集團對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亦要求本集團採用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批准預算涵蓋期間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及挑選貼現率以反映所涉及的風險。管理層編製財務預算以反映實際及過去年度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主要假設須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的變更可重大反映該等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減值審核的結果。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的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該等估計可能因行業環境及競爭對手行動轉變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透過銷售廣泛類別藥物產品，包括銷售成藥（主要為靜脈輸液及安瓿注射液）、原料藥及醫用材料產生收益。

(i) 分拆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拆		
– 銷售藥品	5,548,885	6,258,527
– 銷售醫用材料	185,013	158,745
– 服務收入	10,700	13,848
– 銷售原材料及副產品	28,533	31,773
	5,773,131	6,462,893
來自其他方面的收益		
– 租金收入	120	116
	5,773,251	6,463,009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拆		
– 中國（常駐地）	5,048,646	5,801,367
– 其他國家	724,605	661,642
	5,773,251	6,463,009

客戶合約收益按收益確認時間進行分拆，詳情於附註4(b)披露。

董事已釐定，由於本集團逾95%（二零二三年：95%）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即被視為一個具類似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故並無呈列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交易超逾本集團收益之10%。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8(a)。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4 收益及分部呈報(續)

(b) 分部呈報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按業務範圍及位置組合劃分。就內部報告資料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用途一致的方式列報分部資料而言，本集團識別兩個報告分部，即靜脈輸液及其他以及醫用材料。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報告分部。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之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報告分部之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現金。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借款。

分配至報告分部之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其他開支。

報告分部溢利採用之計量準則為經營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續)

(b) 分部呈報 (續)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的客戶合約收益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報告分部的有關資料載於下文。

	二零二四年			
	靜脈輸液 及其他 千港元	醫用材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時間點	5,584,717	188,037	–	5,772,754
一段期間內	377	120	–	497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5,585,094	188,157	–	5,773,251
分部間收益	–	216,908	–	216,908
報告分部收益	5,585,094	405,065	–	5,990,159
經營溢利或虧損／分部業績	1,345,740	18,843	(21,083)	1,343,500
財務收入	37,607	542	342	38,491
財務成本	(66,382)	–	(60,499)	(126,88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493	–	–	26,493
除稅前溢利／(虧損)	1,343,458	19,385	(81,240)	1,281,603
所得稅	(196,287)	(9,708)	–	(205,995)
年度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1,147,171	9,677	(81,240)	1,075,608
年度折舊及攤銷	433,583	19,783	2,285	455,651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7,013	(521)	–	6,492
內部產生之資本化開發成本				
減值	16,304	–	–	16,304
商譽減值	10,609	–	–	10,609
資產總值／報告分部資產 (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1,979,257	546,603	77,820	12,603,680
添置非流動資產	1,413,854	50,097	102	1,464,053
負債總值／報告分部負債	3,980,629	48,721	1,038,680	5,068,03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4 收益及分部呈報(續)

(b) 分部呈報(續)

	二零二三年			
	靜脈輸液 及其他 千港元	醫用材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時間點	6,295,630	161,513	—	6,457,143
一段期間內	5,750	116	—	5,866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6,301,380	161,629	—	6,463,009
分部間收益	—	225,824	—	225,824
報告分部收益	6,301,380	387,453	—	6,688,833
經營溢利或虧損／分部業績	1,641,613	17,651	(20,363)	1,638,901
財務收入	34,677	605	4,189	39,471
財務成本	(64,427)	—	(60,986)	(125,41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0,610	—	—	30,6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42,473	18,256	(77,160)	1,583,569
所得稅	(247,585)	(6,696)	—	(254,281)
年度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1,394,888	11,560	(77,160)	1,329,288
年度折舊及攤銷	383,086	20,108	2,380	405,574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77)	(583)	—	(1,160)
內部產生之資本化開發成本 減值及撇銷	10,617	—	—	10,617
資產總值／報告分部資產 (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1,323,223	522,535	120,578	11,966,336
添置非流動資產	1,160,123	38,537	6,583	1,205,243
負債總值／報告分部負債	3,596,223	48,040	1,053,381	4,697,64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126,258	106,829
增值稅進項稅加計扣除	34,990	31,2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1,124	798
交易證券未實現虧損(附註15)	(10,479)	—
其他	9,050	9,909
	160,943	148,762

政府補貼主要為各個政府組織給予的補貼收入，用於補償本集團的研發支出及其他支持本集團營運的優惠。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計入)/扣除：

(a) 財務收入及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9,546)	(33,924)
– 匯兌收益淨額	(8,945)	(5,547)
財務收入	(38,491)	(39,471)
財務成本：		
– 借款利息開支	126,679	125,165
– 租賃負債之利息	202	248
財務成本	126,881	125,413
財務成本 – 淨額	88,390	85,94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6 除稅前溢利(續)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65,836	55,813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08,999	661,218
	774,835	717,031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研發成本	466,925	471,076
減：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成本	(200,956)	(181,328)
	265,969	289,748
攤銷 [#]		
– 無形資產(附註12)	64,704	43,614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之金額	(82)	(66)
	64,622	43,548
折舊費用 [#]		
– 所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95,067	365,096
– 使用權資產	11,672	10,673
減：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開發成本之金額	(15,710)	(13,743)
	391,029	362,026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17)	6,181	(1,211)
– 其他應收款項	311	5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3,297	2,996
存貨成本 [#] (附註16(b))	2,860,353	2,878,283
其他開支		
– 運輸開支	309,435	344,826
– 公用設施開支	344,285	462,144
– 廣告開支	172,777	259,116
– 市場及宣傳服務開支	477,407	758,138
– 差旅、會議及招待開支	77,569	72,420
– 附加及其他稅項開支	66,017	67,124

[#]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相關的710,6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40,886,000港元)，該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於附註6(b)單獨披露之各該等開支類別的相關總金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2,463	264,184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16,468)	(9,903)
	205,995	254,281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因此獲豁免繳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有關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石家莊四藥」)、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河北廣祥製藥有限公司(「河北廣祥」)、滄州臨港友誼化工有限公司(「友誼化工」)及河北國龍製藥有限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有關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法規，此等公司可獲三年內享受15%的經扣減企業所得稅稅率。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應課稅收入可扣除所產生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100%。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除非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相關稅務條例所列的若干規定，並因而有權享受5%之優惠稅率，否則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亦就中國實體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積累的盈利獲得的股息分派按10%之稅率對境外投資者徵收預扣稅。就此，遞延所得稅負債已根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預期股息計提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7 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及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之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281,603	1,583,569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	325,994	401,989
中國優惠稅率之影響	(133,614)	(161,980)
不可扣減開支之影響	21,658	17,400
加計扣除研發開支	(37,116)	(36,324)
溢利分配之預扣稅	34,088	32,914
其他	(5,015)	282
實際稅項開支	205,995	254,28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姓名	二零二四年					合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額(a)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	-	6,690	9,000	-	-	15,690
蘇學軍先生	-	1,457	263	45	59	1,824
孟國先生	-	1,075	137	45	59	1,316
周興揚先生	-	1,197	-	-	18	1,215
曲婉蓉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獲委任)	-	372	-	-	18	3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228	-	-	-	-	228
周國偉先生	228	-	-	-	-	228
姜廣策先生	228	-	-	-	-	228
非執行董事						
劉文軍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 獲委任)	217	-	-	-	-	217
	901	10,791	9,400	90	154	21,3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8 董事酬金 (續)

	二零二三年					
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額(a)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曲繼廣先生	—	6,690	—	—	—	6,690
蘇學軍先生	—	1,317	249	92	58	1,716
孟國先生	—	982	126	58	58	1,224
周興揚先生	—	1,082	—	—	18	1,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亦兵先生	228	—	—	—	—	228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辭任)	95	—	—	—	—	95
周國偉先生	228	—	—	—	—	228
姜廣策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獲委任)	228	—	—	—	—	228
非執行董事						
馮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190	—	—	—	—	190
	969	10,071	375	150	134	11,699

(a)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金及醫療保險等。

(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劉文軍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起生效。

(c)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曲婉蓉女士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9 最高薪人士

五位最高薪人士當中四名(二零二三年：四名)董事之酬金於附註8披露。餘下一名(二零二三年：一名)人士之總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07	925
酌情花紅	230	225
退休計劃供款	41	40
	1,278	1,190

一名(二零二三年：一名)最高薪人士之薪酬在下列範圍內：

	二零二四年 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人數
零 – 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61,1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18,616,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962,512,000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2,969,386,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965,743	2,972,683
購買及註銷本公司股份之影響(附註27(c)(ii))	(3,231)	(3,2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62,512	2,969,386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61,1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18,616,000港元)以及經調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後之加權平均數2,963,122,000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2,978,999,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2,962,512	2,969,386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610	9,6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2,963,122	2,978,99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a) 賬面值對賬

	樓宇 千港元	廠房、機器 及工具 千港元	傢俱、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674,717	2,571,532	402,771	60,816	809,262	6,519,098	373,859	6,892,957
轉讓	571,919	302,992	36,164	-	(911,075)	-	-	-
添置	25,118	171,654	17,620	9,420	664,511	888,323	98,179	986,502
出售	-	(26,245)	(8,049)	(7,061)	-	(41,355)	(3,089)	(44,444)
匯兌調整	(40,660)	(39,048)	(5,960)	(782)	(10,169)	(96,619)	(5,714)	(102,333)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31,094	2,980,885	442,546	62,393	552,529	7,269,447	463,235	7,732,682
轉讓	185,889	214,512	5,229	-	(405,630)	-	-	-
添置	12,877	261,045	16,841	9,485	902,283	1,202,531	27,278	1,229,809
出售	-	(46,471)	(9,035)	(1,451)	(12)	(56,969)	-	(56,969)
匯兌調整	(73,717)	(69,629)	(8,580)	(1,394)	(19,242)	(172,562)	(9,987)	(182,54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56,143	3,340,342	447,001	69,033	1,029,928	8,242,447	480,526	8,722,97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續)

(a) 賬面值對賬 (續)

	樓宇 千港元	廠房、機器 及工具 千港元	傢俱、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其他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累計攤銷及折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12,724)	(1,294,457)	(258,231)	(39,467)	-	(2,304,879)	(71,232)	(2,376,111)
年度支出	(125,796)	(198,446)	(35,397)	(5,457)	-	(365,096)	(10,673)	(375,769)
出售時撇減	-	20,262	7,270	6,321	-	33,853	3,089	36,942
匯兌調整	10,811	19,303	3,852	459	-	34,425	943	35,368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27,709)	(1,453,338)	(282,506)	(38,144)	-	(2,601,697)	(77,873)	(2,679,570)
年度支出	(136,390)	(216,511)	(36,578)	(5,588)	-	(395,067)	(11,672)	(406,739)
出售時撇減	-	34,084	7,992	955	-	43,031	-	43,031
匯兌調整	17,853	34,145	7,212	840	-	60,050	1,599	61,64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6,246)	(1,601,620)	(303,880)	(41,937)	-	(2,893,683)	(87,946)	(2,981,62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9,897	1,738,722	143,121	27,096	1,029,928	5,348,764	392,580	5,741,34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3,385	1,527,547	160,040	24,249	552,529	4,667,750	385,362	5,053,1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47,229,000港元的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使用權資產被抵押作擔保(見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續)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i)	3,734	5,975
土地使用權，按折舊成本列賬	(ii)	388,846	379,387
		392,580	385,362

於損益確認的有關租賃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2,240	2,312
土地使用權，按折舊成本列賬	9,432	8,361
	11,672	10,673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6(a))	202	248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3,226	2,174

關於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0(d)及2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續)

(b) 使用權資產 (續)

(i)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本集團根據期限為1至3年的租約租用辦公物業。概無租約含有續租選項，屆時所有條款均須重新磋商或包含任何可變租賃款項。

(ii)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河北省及江蘇省，並從購入日期起於35至50年之中期租約期內持有。

(c)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位於中國之若干辦公室物業。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年，可於該日期後重續租賃，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磋商。該等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於二零二四年，租金收入並不重大(見附註4(a))。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2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及專利權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內部產生之 資本化開發 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87,437	424,931	28,727	77,866	468,332	1,487,293
添置	–	4,439	2,363	–	181,328	188,130
轉撥	–	201,612	–	–	(201,612)	–
撤銷減值	–	–	–	–	(10,617)	(10,617)
匯兌調整	(6,965)	(6,097)	(424)	(1,113)	(7,658)	(22,25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0,472	624,885	30,666	76,753	429,773	1,642,549
添置	–	–	6,793	–	200,956	207,749
轉撥	–	221,664	–	–	(221,664)	–
匯兌調整	(10,284)	(13,200)	(757)	(1,643)	(12,131)	(38,01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188	833,349	36,702	75,110	396,934	1,812,283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0,033)	(116,507)	(23,754)	(77,866)	–	(448,160)
年度攤銷支出	–	(41,151)	(2,463)	–	–	(43,614)
減值虧損	–	–	–	–	(10,617)	(10,617)
撤銷減值	–	–	–	–	10,617	10,617
匯兌調整	3,287	1,897	353	1,113	–	6,65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26,746)	(155,761)	(25,864)	(76,753)	–	(485,124)
年度攤銷支出	–	(62,740)	(1,964)	–	–	(64,704)
減值虧損	(10,609)	(11,705)	–	–	(4,599)	(26,913)
匯兌調整	5,051	4,270	583	1,643	–	11,54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304)	(225,936)	(27,245)	(75,110)	(4,599)	(565,19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884	607,413	9,457	–	392,335	1,247,08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726	469,124	4,802	–	429,773	1,157,42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2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攤銷主要於銷售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成本中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標及專利的賬面值包括內部產生的資本化開發成本510,67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2,517,000港元)。

包括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以下根據經營所在國家及經營分部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靜脈輸液及其他	217,646	222,406
醫用材料	20,238	20,681
原料藥	—	10,639
	237,884	253,726

每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等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已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而進行，最後一年則顯示業務發展穩定。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採用加權平均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之關鍵假設(基於過去經驗或外部資料來源而釐定)如下：

	靜脈輸液及其他		醫用材料		原料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來五年之毛利率	45.66%-50.22%	50.8%-54.1%	26.1%	25.9%	0.7%-5.98%	14.6%-29.8%
未來五年之增長率	9%-31%	26%-35%	3%-14.19%	3%-17%	10%-15%	-8.9%-63.82%
其他經營成本(就收益而言)	25%	30%	9%	8%	9%	9%
長遠增長率	3%	3%	3%	3%	3%	3%
除稅前貼現率	14.0%	16.0%	14.0%	13.2%	13%	15.2%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預期市場發展釐定預算增長率及毛利率。本公司採用除稅前貼現率，以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靜脈輸液及其他、醫用材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管理層並無發現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可能導致具有重大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年內於「其他營運開支」確認的10,609,000港元減值虧損僅與本集團的原料藥業務有關。由於現金產生單位已減至零，因此計算可收回金額時所用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將不會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表僅載列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之詳情。除非另有指明，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註冊資本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法律實體類型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新東投資醫藥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薩摩亞／香港	1美元(「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石家莊四藥有限公司 (「石家莊四藥」)	中國	人民幣950,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國龍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50,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金門醫藥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100% 藥品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廣祥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00% 製藥技術研發及顧問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廣祥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86%	—	86% 運輸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石家莊廣祥餐飲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100% 提供食品、飲品及餐飲	有限責任公司
江蘇博生醫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博生」)	中國	人民幣270,077,500元	94%	39%	55% 製造及銷售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翰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翰林」)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元	88%	—	88% 研發生物科技及相關 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註冊資本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法律實體類型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河北廣祥製藥有限公司 (「河北廣祥」)	中國	人民幣930,000,000元	78%	—	78%	製造及銷售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安徽廣祥藥業有限公司 (「安徽廣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6%	—	96%	藥品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滄州臨港友誼化工有限公司 (「友誼化工」)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甲胺	有限責任公司
山東廣祥制藥有限公司 (「山東廣祥」)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個別重大非控股權益。

14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表載列該聯營公司的詳情，該公司作為上市公司實體，可取得其市場報價：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 形式	註冊成立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 及繳足 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之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一間附屬公司持有	
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辰欣藥業」)(附註)	註冊成立	中國	452,754,129股 普通股	6.11%	-	6.11%	藥品的生產、 銷售和研發

附註：辰欣藥業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集團對辰欣藥業有重大影響力，原因為本集團委任一名董事加入辰欣藥業董事局。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辰欣藥業的市場報價為每股人民幣13.74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64元)，投資於辰欣藥業的市值為人民幣3.80億元(相當於4.1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5億元(相當於4.47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4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上述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予以調整，以及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其披露如下：

	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5,352,468	5,912,856
非流動資產	3,203,377	2,620,166
流動負債	1,594,678	1,385,849
非流動負債	84,491	228,537
權益	6,876,676	6,918,636
收益	4,365,358	4,722,706
經營所得溢利	559,009	574,469
其他全面收益	(23)	(5,118)
全面收益總額	558,986	569,35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9,750	10,052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淨資產總額	6,876,676	6,918,636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6.1096%	6.1093%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之權益	420,137	422,681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420,137	422,68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5 交易證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交易證券		
— 在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34,999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交易證券，金額為34,9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年內，本集團持有的交易證券未實現虧損10,479,000港元已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中的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16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存貨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06,042	478,798
在製品	38,724	30,713
製成品	564,696	576,771
	1,109,462	1,086,282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售出存貨成本	2,764,504	2,769,412
直接確認為研發成本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之存貨成本	94,570	107,976
存貨撇減	1,279	895
	2,860,353	2,878,28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2,109,727	1,987,818
應收票據	135,461	201,961
	2,245,188	2,189,779
減：虧損撥備	(18,833)	(12,729)
	2,226,355	2,177,050

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預計於一年內可收回。

應收票據為短期應收銀行承兌票據，其使本集團於票據到期時有權自銀行獲取全額面值，一般期限為自簽發日期起計三至十二個月。本集團之應收票據過往並無任何信貸虧損。本集團不時向供應商背簽應收票據以結付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銀行承兌票據背簽予供應商，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付同等金額的應付款項。本集團已全額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的款項。該等已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票據將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六個月內到期。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實質轉移該等票據所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且已履行應付供應商款項的責任，且倘簽發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付票據，根據中國相關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就該等應收票據之結付責任將面臨的風險有限。本集團認為該等票據之簽發銀行信貸質素良好，簽發銀行不可能會到期無法結付該等票據。因此，應收票據已予終止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簽發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損失及未折現現金流出(與本集團就背簽票據應付供應商的款項金額相同)為7.3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2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續)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227,244	2,187,785
一至兩年	17,607	1,541
兩年以上	337	453
	2,245,188	2,189,779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a)。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可收回預扣個人所得稅	90,610	90,610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25,285	27,896
其他按金	13,548	8,225
待抵扣增值稅	40,333	7,334
員工墊款	1,760	3,233
預付專業服務費用	4,754	13,063
其他	44,529	48,971
	220,819	199,332
減：虧損撥備	(229)	(215)
	220,590	199,11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固定存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		
原有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14,525	1,103
已抵押和受限的銀行存款	97,288	45,357
	211,813	46,460
非即期		
已抵押和受限的銀行存款	5,883	5,598
原有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固定存款	78,127	165,523
	84,010	171,12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已用作信用證融資、本集團發行的銀行承兌匯票，而19,019,000港元的受限的銀行存款為因本集團一名客戶於中國提起的法律訴訟而被凍結的受限的現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定年期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已獲保證償還本金、固定回報，並於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到期。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20	19
銀行現金	1,257,682	1,615,189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57,702	1,615,20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281,603	1,583,569
經調整：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6(c)	6,181	(1,21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c)	311	51
存貨撇減	16(b)	1,279	895
無形資產減值	12	26,913	10,617
無形資產攤銷	6(c)	64,622	43,548
遞延收入攤銷	26	(22,482)	(16,610)
折舊	6(c)	391,029	362,026
財務成本	6(a)	126,881	125,413
利息收入	6(a)	(29,546)	(33,92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6,493)	(30,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5	(1,124)	(798)
交易證券未實現虧損	5	10,479	—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44,063)	(286,17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964,953)	(485,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5,350)	8,02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144,305	31,333
合約負債減少		(18,726)	(10,23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717	(15,312)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4,934)	4,859
經營產生的現金		902,649	1,290,06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為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或將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附註24) 千港元	借款 (附註21)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947	3,368,141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1,447,061
償還銀行貸款	–	(1,129,076)
已付租金之資本要素	(2,188)	–
已付租金之利息要素	(202)	–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2,390)	317,985
匯兌調整	–	(51,275)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202	1,0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9	3,635,93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續)

	租賃負債 (附註24) 千港元	借款 (附註21)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01	3,207,648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1,533,973
償還銀行貸款	—	(1,348,300)
已付租金之資本要素	(2,437)	—
已付租金之利息要素	(248)	—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2,685)	185,673
匯兌調整	—	(28,336)
其他變動：		
租賃修訂	6,583	—
利息開支	248	3,156
其他變動總額	6,831	3,1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7	3,368,141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屬於經營現金流	3,226	2,174
屬於融資現金流	2,390	2,685
	5,616	4,85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1 借款

(a) 銀行借款之還款計劃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654,927	1,420,573
一年後至兩年內	1,379,828	1,088,494
兩年後至五年內	1,601,176	859,074
	2,981,004	1,947,568
	3,635,931	3,368,141

(b) 用作銀行借款之擔保及契諾之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已獲抵押，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	70,623
– 無抵押	3,635,931	3,297,518
	3,635,931	3,368,14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均未獲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47,229,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已用作本集團借款70,623,000港元之抵押。

本集團銀行融資2,594,50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23,922,000港元)須待本集團履行有關若干特定表現規定之契諾後，方可作實。倘本集團違反契諾，該等已提取融資款項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契諾之情況。本集團未發現遵守契諾有任何困難。有關契諾及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有關該等已提取銀行融資之任何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2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84,273	320,548
四至六個月	244,241	73,022
七至十二個月	11,328	8,896
一年以上	7,776	5,463
	547,618	407,929

2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69,423	260,162
應付預扣個人所得稅	90,418	90,610
應計薪金及工資	38,810	59,298
建築商按金	84,431	68,524
應付增值稅	1,174	14,154
應付福利	6,044	5,811
應付專業費用	12,534	13,741
差旅、會議及招待開支	10,440	16,410
其他	39,075	14,501
	552,349	543,21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4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283	2,18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476	2,283
兩年後	–	1,476
	1,476	3,759
	3,759	5,947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即期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	77,161	56,561
年度撥備(附註7(a))	222,463	264,184
已付稅項	(286,019)	(242,655)
匯兌調整	(258)	(929)
年末	13,347	77,16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以下各項產生的遞延稅項：	遞延收入 千港元	資產減值 撥備 千港元	資產攤銷 及折舊 千港元	應計開支 及其他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收購時資產 重估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673)	(4,821)	8,995	(12,300)	-	12,380	-	8,466	(6,953)
於損益表(入賬)/扣除	(7,198)	1,439	(510)	(4,249)	(981)	(420)	986	1,030	(9,903)
匯兌調整	322	59	(126)	182	-	(170)	-	(128)	13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549)	(3,323)	8,359	(16,367)	(981)	11,790	986	9,368	(16,717)
於損益表(入賬)/扣除	(7,572)	(3,197)	(492)	(2,020)	361	(417)	(370)	(2,761)	(16,468)
匯兌調整	681	118	(171)	354	-	(246)	-	(159)	5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440)	(6,402)	7,696	(18,033)	(620)	11,127	616	6,448	(32,608)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50,179)	(37,88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7,571	21,163
	(32,608)	(16,717)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w)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尚未就101,9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1,335,000港元)之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日後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獲得可用來抵扣虧損的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並不大。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在相應結算日起計五年內過期，至於其他稅務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虧損則不會過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續)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暫時差額為7,403,03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974,266,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派息政策而且已釐定於可見將來不會分派溢利，故此並無確認於分派該等保留盈利時應付稅項之遞延稅項負債370,1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48,713,000港元)。

26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自市政府收取的資助，作為建設本集團實驗室及廠房的補貼，並將於實驗室及廠房折舊開支於損益內確認時，於損益內確認。

遞延收入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03,714	160,390
增加	70,879	62,486
確認為其他收益	(22,482)	(16,610)
匯兌調整	(5,082)	(2,5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029	203,71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權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股權各部分之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年初至年終之個別股權部分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付款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6,285	32,655	168,449	67,050	218,462	552,901
二零二三年之股權變動：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 27(b)	-	-	-	-	(445,507)	(445,507)
購買及註銷自有股份 27(c)(ii)	(97)	(23,193)	(9,679)	-	-	(32,96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537,830	537,83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6,188	9,462	158,770	67,050	310,785	612,255
二零二四年之股權變動：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 27(b)	-	-	-	-	(534,126)	(534,126)
購買及註銷自有股份 27(c)(ii)	(222)	(9,462)	(2,494)	-	(32,385)	(44,56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689,044	689,04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65,966	-	156,276	67,050	433,318	722,6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 (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7.0港仙)	237,222	207,903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9.5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10.0港仙)	280,622	296,904
	517,844	504,807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獲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年度已批准及支付之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已批准及支付之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10.0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8.0港仙)	296,904	237,60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i) 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0.02港元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969,043	66,188	2,973,883	66,285
回購及註銷本身股份 (附註27(c)(ii))	(11,084)	(222)	(4,840)	(97)
	2,957,959	65,966	2,969,043	66,188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每股股份享有一票之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享有均等權益。

(ii)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合共11,830,000股(二零二三年：3,64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44,5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36,000港元)。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銷購回的11,084,000股(二零二三年：4,840,000股)普通股。

剩餘的746,000股購回普通股其後於二零二五年二月註銷，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為庫存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回股份所支付的代價2,494,000港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ii)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局會議批准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與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已訂立信託契據。根據信託契據，信託將為服務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而成立，據此，受託人須協助管理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須根據信託契據的相關條文及按本公司的指示，透過市場內交易以本集團將向信託轉賬的資金購買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相關股份。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相關股份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2%。

於二零二三年，信託按每股股份約4.525港元的平均現行市價從市場上收購3,3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14,933,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持有的受限制股份分類為庫存股份，並呈列為權益扣減。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受限制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

(i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所規管。本公司可將股份溢價賬用於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支付分派或股息。

(ii) 法定儲備

根據相關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按其淨利潤10%之比例向法定一般儲備撥付其保留盈利，直至儲備餘額達至其繳足股本之50%。該儲備轉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儲備金可用作抵銷上年度虧損或轉為實收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ii)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10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七名僱員，每名僱員的代價為1.00港元，總公允價值為67,050,000港元，計入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購股權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4.218	100,000	4.218	100,000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及可予行使購股權總數為100,000,000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為4.218港元(二零二三年：4.218港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03年(二零二三年：2.03年)。

(iv) 貨幣匯兌差額

貨幣匯兌差額包括本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折算產生之所有外幣匯兌差額。該儲備按照附註2(g)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e)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向股權持有人分派之儲備總額為433,3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20,24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7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作為持續經營之能力。透過與風險水平相稱之產品及服務定價及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致使其能夠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於可能較高水平借款下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之優勢及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根據經濟條件變化調整資本架構。

與行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按照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按淨債務除以資本總額減非控股權益計算。淨債務乃按借款(包括即期及非即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計算。資本總額減非控股權益乃按股權總額減非控股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借款(附註21)	3,635,931	3,368,141
租賃負債(附註24)	3,759	5,947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20)	(1,257,702)	(1,615,208)
淨債務	2,381,988	1,758,880
股權總額減非控股權益	7,220,240	6,932,534
資本總額減非控股權益	9,602,228	8,691,414
資本負債比率	24.8%	20.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面臨由日常業務產生之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面臨該等風險及本集團就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於下文載列。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將違反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款項。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固定存款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經計及剩餘租期及可由租賃按金收回之期間，本集團面臨來自可退還租賃按金之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96% (二零二三年：99%) 之銀行存款存置於中國內地及香港之主要金融機構，而管理層認為其具有較高信貸質素，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亦有政策限制任何金融機構之信貸風險金額，並會定期檢討。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國有及上市銀行	1,489,761	1,825,825
其他金融機構	63,743	6,945
總計	1,553,504	1,832,7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其信貸風險取決於發票銀行。鑒於發票銀行之信貸質素，本公司董事信納該等票據所引致之風險甚微。本集團概無提供任何擔保，以致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客戶各自之個別特徵 (而非客戶經營所在之行業或國家) 所影響，因此，本集團主要於面臨個別客戶之重大風險時產生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客戶、第二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總額分別佔0.00% (二零二三年：0.61%)、3.50% (二零二三年：0.91%) 及5.71% (二零二三年：6.00%)。

本集團將就需要一定金額信貸之全部客戶進行獨立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於款項到期時之過往付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計及客戶之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之資料。為盡量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將對長賬齡款項採取定期審核及跟進措施。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款項(續)

本集團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以撥備矩陣計算)來計量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因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沒有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重大差異的虧損型態，故按逾期狀態計算的虧損撥備並無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三個月內	0.67%	1,333,581	(8,889)
四至六個月	0.87%	430,992	(3,750)
七至十二個月	1.21%	327,210	(3,959)
一年以上	12.46%	17,944	(2,235)
		2,109,727	(18,833)

	二零二三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三個月內	0.61%	1,287,895	(8,248)
四至六個月	0.58%	487,266	(2,811)
七至十二個月	0.57%	210,663	(1,209)
一年以上	23.12%	1,994	(461)
		1,987,818	(12,729)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三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此等比率乃加以調整，以反映蒐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之意見之間的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款項(續)

年內，應收貿易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2,729	14,136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6,181	(1,211)
匯兌調整	(77)	(1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8,833	12,729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貸款契諾的遵守情況，並與金融提供者保持良好關係，藉此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充足之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基準為：

-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若為浮動利率，則基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及本集團合約上需付款的日期，或若對手方有選擇何時應付款的權利(不論契約的履行情況)，則為本集團可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及
- 預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未折現現金流及本集團預期支付的日期，若現金流的時間及／或金額預期與合約未折現現金流有所不同，則顯示為對合約未折現現金流的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二零二四年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借款	756,054	1,472,836	1,618,524	3,847,414	3,635,93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547,618	–	–	547,618	547,61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60,756	–	–	460,756	460,757
租賃負債	2,390	1,493	–	3,883	3,759
	1,766,818	1,474,329	1,618,524	4,859,671	4,648,065

	二零二三年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借款	1,475,183	1,120,208	870,849	3,466,240	3,368,14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407,929	–	–	407,929	407,92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38,447	–	–	438,447	438,447
租賃負債	2,390	2,390	1,493	6,273	5,947
	2,323,949	1,122,598	872,342	4,318,889	4,220,464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銀行存款、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以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及銀行現金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浮動利率發行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本集團之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借款總額、銀行現金、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之利率概況。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固定息率工具：				
按金	0.01~3.25	271,298	0.01~3.25	217,581
銀行現金	1.30~3.55	34,060	1.85~5.36	192,818
借款	1.80~2.50	(532,920)	0.49~2.50	(732,914)
租賃負債	4.00	(3,759)	4.00	(5,947)
		(231,321)		(328,462)
浮動息率工具：				
按金	0.10~1.05	24,525	—	—
銀行現金	0.01~2.10	1,223,622	0.01~1.75	1,422,371
借款	2.05~5.79	(3,103,011)	2.20~5.43	(2,635,227)
		(1,854,864)		(1,212,856)
		(2,086,185)		(1,541,318)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估計利率一般上調／下調100點子，將使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16,44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970,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出現變動，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之即時變化，並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之該等金融工具，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對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之浮息非衍生工具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之影響乃估計為該利率之變動導致利息費用或收入之年度影響。分析按與二零二三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之業務所涉及之非功能貨幣)計值之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之買賣交易而承受貨幣風險。引致此項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美元及歐元。本集團按以下管理此項風險：

(i) 面臨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自按與該實體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風險金額以年末日期即期匯率換算之港元列示。換算實體之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不計算在內。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	157,907	-	-	160,803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88	29,944	3,077	9,944	216,622	4,453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	-	(11,615)	(636)	-	(6,557)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風險淨額	788	176,236	2,441	9,944	370,868	4,45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擔重大風險之外匯匯率於當日發生變動而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產生之即時變化。就此而言，現假設港元與美元之聯繫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之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盈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盈利 之影響 千港元
美元(兌港元)	3%	4,502	3%	9,465
	-3%	(4,502)	-3%	(9,465)
歐元(兌港元)	3%	62	3%	114
	-3%	(62)	-3%	(114)
人民幣(兌港元)	3%	24	3%	298
	-3%	(24)	-3%	(298)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為對本集團實體除稅後溢利及權益之即時影響總額，其以各自功能貨幣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作呈列用途。

敏感度分析假設已應用外幣匯率變動以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面臨外幣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內部之公司間應付及應收款項，該等款項以貸款人或借款人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分析並不包括可能由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產生之差額。分析按與二零二三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三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中界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分類乃參照估值方式所採用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採用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並無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乃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交易證券	34,999	34,999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135,461	-	135,461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201,961	-	201,961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二三年：無)。本集團的政策乃於公允價值層級之間出現轉移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移。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29 承擔

財務報表並無作出撥備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尚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	561,838	691,843

30 重大關連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誠如附註8所披露向本公司董事及誠如附註9所披露向若干最高薪僱員支付之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津貼及其他福利	22,614	12,889

薪酬總額包括在「員工成本」內(見附註6(b))。

(b) 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視以下公司為關連方：

關連方名稱	關係
四川科倫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科倫集團」) 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辰欣藥業」)	其母公司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30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b) 關連方交易 (續)

本集團與上述各方的交易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科倫集團銷售貨品	80,192	60,074
向科倫集團提供研發服務	517	1,047
向辰欣藥業銷售貨品	13,604	4,845
向科倫集團購買醫用材料	179,636	271,944
向科倫集團購買產品製造及運輸服務	25,828	8,042
向科倫集團購買研發服務	4,712	3,691

(c) 關連方結餘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關連方款項	(i)		
– 科倫集團		22,310	10,858
– 辰欣藥業		1,188	2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ii)		
– 科倫集團		11,329	11,480

(i) 該等未償還結餘乃與銷售原料藥及醫用材料有關之貿易結餘，已計入「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見附註17)。

(ii) 未償還結餘為與購買醫用材料、購買研發服務以及銷售原料藥及醫用材料有關的貿易結餘，計入「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見附註22)、「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見附註23)及「合約負債」。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計於一年內可收回。

(d) 上市規則對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與科倫集團的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資料載於董事局報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31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		279
使用權資產		3,734		5,97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44,179		944,179
		948,248		950,433
流動資產				
應收股息	130,336		130,3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7		1,88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3,580		83,5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3,438		73,441	
	248,671		289,244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83		2,18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4		8,09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70,456		613,381	
	472,833		623,663	
流動負債淨值		(224,162)		(334,41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4,086		616,01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76		3,759	
	1,476		3,759	
資產淨值		722,610		612,255
股本及儲備 (附註27(a))				
股本		65,966		66,188
儲備		656,644		546,067
股權總值		722,610		612,255

由董事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出。

曲繼廣
董事

蘇學軍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32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 (a)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7(b)披露。
- (b)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為庫存股購回的746,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被註銷(見附註27(c)(ii))。

於本財務報告中並無就此作出調整。

33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制方將為曲繼廣先生所控制及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中華藥業有限公司。該實體並無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34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之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有關修訂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匯率變動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第十一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預期將會對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迄今，本集團已證實採納該等修訂不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4,260,898	5,356,763	6,434,025	6,463,009	5,773,251
除稅前溢利	725,215	948,397	1,399,152	1,583,569	1,281,603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611,971	785,533	1,122,837	1,318,616	1,061,1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9,253,707	10,708,720	10,966,512	11,966,336	12,603,680
負債總值	(3,338,496)	(4,216,012)	(4,420,688)	(4,697,644)	(5,068,030)
非控股權益	(263,175)	(273,845)	(332,224)	(336,158)	(315,410)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5,652,036	6,218,863	6,213,600	6,932,534	7,220,240